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5-027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致股东

尊敬的各位股东：

您好！值此年报发布之际，我谨代表誉衡药业全体员工，向长期信赖与支持公司发展的股东朋友们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守正笃实，久久为功。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行业挑战，全体誉衡人恪守正道、上下齐心、聚力进取，交出了一份扎实的答卷：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30.89 万元，同比增长 243.42%；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由去年同期的 7.26% 提升至 12.89%，盈利质量显著提升。

深耕主业，夯实根基

2024年，我们聚焦核心产品矩阵，通过优化销售策略、提升市场准入能力、强化学术推广能力，驱动业绩高质量增长。以下核心产品表现突出：

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销量增长超 40%，鹿瓜多肽注射液销量稳健增长近 10%，均持续巩固在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

安脑丸/片销量增长超 90%，收入占比突破 7%，成为驱动业绩增长的主要引擎之一；

普伐他汀钠片收入增速超 25%，收入贡献占比达 7%。

得益于核心产品的良好表现，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4.11 亿元，同比增幅近 50%，为业务拓展和产品布局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精益管理，追求卓越

2024年，我们提前偿还全部银行贷款，并通过降低利率、提高资金效率等方式减少财务费用 3,238 万元；我们制定并严格执行降本增效计划，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后的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8.29%；我们重新调整了营销组织架构，通过加强精细化、颗粒度管理，销售费用减少 2.76 亿元，同比下降 25.8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降至 30%，创 10 年来新低，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

同时，我们的数字化平台全面赋能流程优化、效率提升、决策支持，我们的人才梯队建设与组织效能提升为公司稳健发展注入了动能。

聚焦产品，蓄力长远

2024年，管理层以前瞻视角推动产品研发及合作，以构建公司的产品集群。

在内部研发、外部引进层面，我们筛选了 200 余个项目，但最终只立项了 5 个，我们希望通过更严苛的标准，为公司未来五到十年储备更有竞争力的产品。截至目前，公司在研项目 20 余个，向 CDE 提交了 10 余项上市申请，其中，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等 4 个产品获批，注射用左亚叶酸钙等 4 个产品进入补充资料阶段。

在国际合作层面，我们深化与日本第一三共的战略合作，新增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在国内指定区域的合作；我们也在同步推进与其他合作方的洽谈，并有望在今年实现产品落地。

未来展望：坚守责任，创造价值

2025 年恰逢公司成立 25 周年、上市 15 周年，管理层将以“职业化、专业化”为准则，恪守受托责任，从四个维度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1、坚守合规底线。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内控与审计体系，确保经营合规、现金流稳健。

2、优化治理机制。我们将取消监事会的设置，强化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作用，进一步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

3、实现稳健经营。我们将继续专注存量业务，凝聚上下游客户力量，推动主要产品销量的增长；我们将聚焦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和经营质量；此外，我们将继续秉承“产品为王”战略，结合自身相对优势，布局具有临床价值的差异化产品，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4、不负股东信任。我们将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例如，通过线上说明会、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拓宽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沟通渠道，倾听股东的建议并对相关工作不断完善，切实履行“股东价值为本”的承诺。

长风破浪，未来可期！全体誉衡人将秉持初心，奋力拼搏，推动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更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国磊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小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风险因素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誉衡药业	指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誉衡博瑞	指	天津誉衡博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誉衡北京	指	誉衡药业（北京）有限公司
誉衡制药	指	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
宁波誉衡	指	宁波誉衡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誉东	指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誉衡健康	指	宁波誉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誉东药业	指	广州誉东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普德药业	指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誉衡安博	指	哈尔滨誉衡安博医药有限公司
西藏普德	指	西藏普德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博达	指	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誉衡经纬	指	哈尔滨誉衡经纬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拓	指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莱博通	指	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
启东华拓	指	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
蒲公英	指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誉衡嘉孕	指	誉衡嘉孕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誉衡贸易	指	誉衡（北京）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安徽博鑫	指	安徽博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博道	指	山东博道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誉衡香港	指	誉衡（香港）有限公司
大连博道	指	大连誉衡博道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博腾	指	安徽博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博卫达	指	苏州博卫达科技有限公司
誉衡生物	指	广州誉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心馨健康	指	心馨健康管理（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南京佰麦	指	南京佰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信邦制药	指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12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指定媒体	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誉衡药业	股票代码	00243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誉衡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RBIN GLORIA PHARMACEUTIC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LORIA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国磊峰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2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 B 区裕华路融慧园 28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18		
公司网址	www.gloria.cc		
电子信箱	irm@gloria.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月寅	白雪龙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 B 区裕华路融慧园 28 号楼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 B 区裕华路融慧园 28 号楼
电话	010-80479607	010-68002437-8018
传真	010-68002438-607	010-68002438-607
电子信箱	liuyueyin@gloria.cc	baixuelong@gloria.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718460989M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因涉及债务违约，公司原控股股东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

	司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2023年4月，前述股份已完成过户，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文新报业大厦25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付云海、张智昂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2,440,732,030.17	2,626,039,306.71	-7.06%	3,107,945,16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759,457.12	120,334,186.37	93.43%	-291,328,83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3,308,910.66	53,377,327.33	243.42%	-304,466,51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0,935,803.11	274,175,284.57	49.88%	261,615,60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9	0.0547	93.60%	-0.13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9	0.0547	88.12%	-0.1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9%	7.26%	5.63%	-16.5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元）	2,825,112,612.64	3,152,450,105.19	-10.38%	4,074,185,95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0,697,287.55	1,661,773,347.48	17.39%	1,631,237,579.4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3,133,301.68	628,177,344.50	636,196,066.39	583,225,31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82,909.59	72,687,856.95	58,514,995.87	49,273,69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140,693.96	62,012,478.51	48,732,314.93	40,423,42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39,649.03	42,652,297.98	98,610,555.61	110,433,300.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56,031.28	22,660,849.24	3,330,019.85	本期主要系转让闲置药品注册证书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173,882.91	71,180,499.08	27,524,908.21	本期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	-13,979,364.47	-16,836,874.36	-23,141,399.42	本期主要系持有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苏州工业园区原点正贰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股权投资产生的公允价

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2,988.94	2,466,636.78	9,930,506.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1,292.26	1,899,442.52	898,566.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819,203.53			本期主要系誉衡制药收到的委托加工补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20,944.59	11,987,646.37	4,406,963.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99,958.88	2,426,047.85	997,950.16	
合计	49,450,546.46	66,956,859.04	13,137,68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C27）。

2024年，药品集采范围持续扩大，医保目录调整及“四同药品”价格治理导致药品价格持续下行，医疗反腐政策呈现常态化，医药行业整体承压。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4年1-12月，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298.5亿元，与2023年度持平；营业成本为14,729.6亿元，增长2.0%；利润总额为3,420.7亿元，比2023年下降1.1%。

2、行业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1) 行业发展情况

从中长期发展来看，医药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提高、医疗保健意识增强，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稳健发展。未来，政策顶层设计将着重解决我国医药创新面临的问题，通过不断完善法律法规政策，加速推进产业升级，推动医药行业向创新化、高质量发展转型。

从短期发展来看，在药品集中采购、医保谈判等政策调控下，医药行业整体承压。一方面，具有成本优势、品牌优势及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将加速行业的优胜劣汰，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升；另一方面，创新药的政策红利将推动国内药企创新转型。未来，具备产品服务优势、品牌溢价能力强、符合消费升级属性和产品具有明确临床价值的企业或将有有望在新行业格局中赢得竞争优势。

(2) 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不过医药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偶然性特点，在流行性、传染性疾病暴发的时节，人们对医药需求将会有所增加。

3、行业政策等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4年，医药行业出台多项政策，聚焦医药、医疗、医保协同发展和治理，以及推动药品价格治理。2024年重要行业政策有：

(1) 加强药品价格治理

2024年1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促进同通用名同厂牌药品省际间价格公平诚信、透明均衡的通知》，提出指导医药采购机构聚焦“四同药品”（指通用名、厂牌、剂型、规格均相同的药品），对照全国现有挂网药品价格统计形成监测价，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到2024年3月底前，基本消除“四同药品”省际间的不公平高价、歧视性高价，推动医药企业价格行为更加公平诚信，促进省际间价格更加透明均衡，维护患者群众合法权益。

2024年11月，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调整并制定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目录内药品质量和结构进一步优化，费用水平更加合理，该目录自2025年1月1日起正式执行。

(2) 进一步支持创新药发展

2024年3月，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创新药产业发展。这是“创新药”一词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提出进一步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研究对创新药和先进医疗技术应用给予在DRG/DIP付费中除外支付等政策倾斜。推动商业健康保险产品扩大创新药支付范围。加大创新药临床综合评价力度，促进新药加快合理应用。制定关于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加快创新药、罕见病治疗药品、临床急需药品等以及创新医疗器械、疫情防控药械审评审批。围绕创新药等重点领域建设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

2024年7月，国务院总理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上审议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会议指出，发展创新药关系医药产业发展，关系人民健康福祉。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用好价格管理、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要调动各方面科技创新资源，强化新药创制基础研究，夯实我国创新药发展根基。

2024年7月，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工作部署，持续深化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提升药品审评审批效能，支持创新药研发，国家药监局制定了《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试点工作方案》。该工作方案工作目标为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机制，强化药物临床试验申请人主体责任，提升药物临床试验相关方对创新药临床试验的风险识别和管理能力，探索建立全面提升药物临床试验质量和效率的工作制度和机制，实现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创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审评审批，缩短药物临床试验启动用时。

(3) 药品集中采购提质扩面

《药品标准管理办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旨在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管理，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同时，继续推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升联盟采购规模和规范性。

2024年5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2024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以完善医药集中采购制度，进一步提升地方采购联盟的能力和规模。

2024年5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 持续推动医保工作创新发展的通知》，明确继续大力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加强区域协同，指导和推动地方规范开展集中采购工作。

2024年12月，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产生拟中选结果。本次集采有62种药品采购成功，均为已过专利期、有多家企业生产、竞争充分的药品，覆盖高血压、糖尿病、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精神疾病等领域。234家企业的385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中选药品全部是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高质量药品。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及公司产品信息

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公司主要产品详细信息如下：

用药领域	主要产品	主治功能
心脑血管药物	安脑丸/安脑片	清热解毒，醒脑安神，豁痰开窍，镇惊熄风。用于高热神昏，烦躁谵语，抽搐惊厥，中风窍闭，头痛眩晕；高血压、脑中风见上述证候者。
	注射用磷酸肌酸钠	1.心脏手术时加入心脏停搏液中保护心肌。2.缺血状态下的心肌代谢异常。
	银杏达莫注射液	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冠心病、血栓栓塞性疾病
	奥美沙坦酯氢氯地平片	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本固定剂量复方适用于单用奥美沙坦酯或氢氯地平治疗血压控制效果不佳的成人患者。
	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	适用于高血压的治疗
	甲苯磺酸艾多沙班片	用于伴有一个或多个风险因素（如充血性心力衰竭、高血压、年龄≥75岁、糖尿病、既往卒中或短暂性脑缺血（TIA）发作病史）的非瓣膜性房颤（NVAF）成人患者，预防卒中和体循环栓塞。 用于治疗成人深静脉血栓和肺栓塞，以及预防成人深静脉血栓和肺栓塞复发
	普伐他汀钠片	用于高脂血症、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
骨骼肌肉药物	鹿瓜多肽注射液	用于风湿、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各种类型骨折、创伤修复及腰腿疼痛
	玻璃酸钠注射液	膝关节骨关节炎、肩关节周围炎
维生素类药物	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	适用于当口服营养禁忌、不能或不足，需要通过注射补充维生素的患者
	复方维生素（3）注射液	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维生素缺乏症
电解质类药物	氯化钾缓释片	用于治疗和预防伴或不伴代谢性中毒的低血钾，在这些患者通过富含钾的食物进行膳食管理或减少利尿剂剂量效果不佳时。
	注射用门冬氨酸钾镁	可用于低钾血症，洋地黄中毒引起的心律失常（主要是室性心律失常）以及心肌炎后遗症、充血性心力衰竭、心肌梗塞的辅助治疗
降糖类药物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	本品配合饮食和运动治疗，用于正在接受西格列汀和二甲双胍缓释片联合治疗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
镇痛类药物	氟比洛芬酯注射液	术后及癌症的镇痛

	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	用于治疗成人糖尿病性周围神经病理性疼痛
消化系统及代谢类药物	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 (DNA)	用于急、慢性肝炎，白细胞减少症，血小板减少症及再生障碍性贫血等的辅助治疗
	左卡尼汀注射液	尿毒症终末期慢性维持性血液透析继发的左卡尼汀缺乏症
	注射用复方甘草酸单铵 S	用于急、慢性，迁延型肝炎引起的肝功能异常；对中毒性肝炎、外伤性肝炎以及癌症有一定的辅助治疗作用，亦可用于食物中毒、药物中毒、药物过敏等
抗感染类药物	注射用头孢米诺钠	头孢类抗生素，用于多种敏感细菌引起的感染症
	复方头孢克洛胶囊	头孢类抗生素，用于治疗因敏感菌引起的呼吸道感染
抗肿瘤类药物	注射用左亚叶酸钙	用于治疗胃癌和结直肠癌
	注射用氟尿嘧啶	用于乳腺癌、消化道癌肿、卵巢癌和原发性支气管肺癌、恶性葡萄胎及绒毛膜上皮癌的治疗；也可用于浆膜腔癌性积液、膀胱癌、头颈部恶性肿瘤和肝癌的化疗
	注射用环磷酰胺	广泛应用的抗癌药物，对恶性淋巴瘤、急性或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多发性骨髓瘤有较好的疗效，对乳腺癌、睾丸肿瘤、卵巢癌、肺癌、头颈部鳞癌、鼻咽癌、神经母细胞瘤、横纹肌肉瘤及骨肉瘤均有一定的疗效
	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主治唇癌、舌癌、齿龈癌、鼻咽癌等头颈部鳞癌。亦可用于治疗皮肤癌、乳腺癌、宫颈癌、食管癌、阴茎癌、外阴癌、恶性淋巴瘤、和坏死性肉芽肿等。对肝癌也有一定疗效。对翼状胬肉有显著疗效。

注：

- (1)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于 2024 年 2 月取得药品批准文号，该产品为 DPP-4 抑制剂和二甲双胍复方产品。
- (2) 氟比洛芬酯注射液于 2024 年 2 月中选广东十三省联盟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 (3) 奥美沙坦酯氢氯地平片、甲苯磺酸艾多沙班片、普伐他汀钠片、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 (DNA) 为公司推广的产品。

2、公司及主要产品的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价值和行业认可度继续提升，公司荣获“米内网”颁发的“2023 年度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

公司自 2010 年上市以来，始终坚持“产品为王”战略，通过外延并购、合作代理、自主研发等多种方式丰富公司产品线，实现了由上市初狭窄单一的骨科治疗领域向现有心脑血管等大治疗领域的拓展，形成了多个领域的产品集群。公司核心产品在细分领域均处于领先地位：

(1) 安脑丸/片，为中药独家、基药产品，在 2023 年 12 月出台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中，该产品已解除医保支付限制。2024 年，安脑丸/片已覆盖 3,900 余家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销量同比增长超过 90%。随着终端市场的不断开发，该产品有望继续增长。

(2) 氯化钾缓释片（补达秀）是国家基药、国家医保目录（甲类）品种，已有 30 余年的销售历史，品牌认可度高。公司下属公司广州誉东是全国首家通过氯化钾缓释片一致性评价的企业。根据米内网发布的 2024 上半年数据，公司该产品在中国城市实体药店的市场份额为 55.37%，处于细分市场第一位；在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医院的市场份额为 29.41%，处于细分市场第二位。2024 年，该产品已中选河南十三省联盟、苏陕联盟、山东省药品集中带量采购。2025 年 1 月，该产品中选广东联盟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报告期内，氯化钾缓释片（补达秀）使用（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药品包装用铝箔）包装的有效期延长至 36 个月，与同类竞争产品相比具有优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氯化钾颗粒、氯化钾口服溶液均已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对氯化钾缓释片形成了有益补充，公司口服补钾领域产品集群形成。

(3) 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为国内首仿、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国家基药目录品种，该产品凭借先发优势及品牌优势，多年来在同类产品市场中均保持在 80% 以上的市场份额。该产品已在河南十九省联盟集采、浙江第四批集采中独家中选。2025 年 1 月在河北牵头的京津冀赣化学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中选、2025 年 2 月在江苏省第五轮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中选。

(4) 鹿瓜多肽注射液为骨科领域产品，市场竞争格局相对较好，近年来销售稳定。根据米内网发布的 2024 年上半年数据，该产品在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医院的市场份额为 56.46%，处于细分市场第一位。该产品已中选京津冀“3+N”联盟药品集中采购，2024 年各省陆续执行。

(5) 银杏达莫注射液的市场竞争格局稳定（国内共 3 家企业在售），根据米内网发布的 2024 年上半年数据，该产品在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医院的市场份额为 55.77%，处于细分市场第一位。该产品目前无需开展一致性评价，市场竞争态势较好。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向高质量发展的新常态下，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不断打磨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1、企业文化及发展理念

公司自成立以来便将“誉衡因您更精彩”作为企业文化，经过多年发展，这种以尊重为前提、成长为导向、激情为动力、合作为基础、分享为目的的文化理念已经融入到了公司产品开发、运营管理、人才发展、产业整合等各个环节，并起到了积极向上的引领作用。

2023 年以来，公司管理层在“二次创业”的指引下，秉承“责任、奋斗、求真、高效、创新、分享”的理念，以合规经营为前提，采取精英治理模式，秉承卓越创新精神，坚持“产品为王”战略，着手布局更有竞争力的差异性产品、创新性产品，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个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较强盈利能力、具备自主创新能力的国际化公司。

2、产品优势

公司自 IPO 以来，始终坚持“产品为王”战略，通过多年的产品引进、合作开发、投资并购等系列举措，逐步实现了产品覆盖领域广、产品线丰富的产品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 300 余个药品注册证书，产品覆盖骨骼肌肉、心脑血管、维生素及矿物质补充剂、降糖类、镇痛类、抗感染、抗肿瘤等多个治疗领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16 个产品被纳入到 2024 版国家医保目录，共有 63 个产品被纳入到基药目录。

公司核心产品均已上市销售多年，在细分治疗领域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其中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鹿瓜多肽注射液、银杏达莫注射液市场占有率均位居细分市场第一，安脑丸/片为中药独家基药品种。

公司核心产品市场认可度高，鹿瓜多肽注射液曾被黑龙江省医药行业协会评为“医药行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氯化钾缓释片曾被评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银杏达莫注射液曾被评为山西省名牌产品。

3、生产、工艺及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 6 个具有完整的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及团队的生产子公司，形成了原料药+制剂的生产基地布局。

上述子公司具备先进的生产工艺、精良的生产设备及完善的生产保障体系，生产范围涵盖原料药、冻干、粉针、水针、片剂、胶囊、乳剂、栓剂、颗粒剂等多个剂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生产子公司合计拥有 50 余条生产线，其中包括头孢无菌分装、预充式注射剂等特色生产线。

上述子公司形成了成熟的技术平台，具备完整的工艺开发及中试生产能力，部分产品取得了制备工艺的发明专利。各子公司具备在生产环节中不断优化工艺技术流程、提升工艺水平、解决工艺与技术难题的能力。

此外，公司实施并严格执行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完善全生命周期和全产业链质量管理体系，实行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质量管理，健全药品安全追溯体系，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并持续改进。

4、销售优势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形成了由多个具备 GSP 认证资格的法人销售主体及其他主要生产主体组成的销售网络。公司拥有一支高效专业的销售团队，可根据市场反馈迅速调整推广策略及产品策略，以达到产品开发、上量、直链终端的目标。同时，公司结合产品特点，形成了精细化招商、零售、第三终端、电商等多样化的销售模式，在“全渠道营销、分渠道管理”过程中，坚持精细化管理、颗粒度管理，销售效率、专业化推广能力均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与全球知名药企第一三共已有近十年的合作关系，公司专业化推广能力获得了第一三共的高度认可，双方合作关系不断巩固与加深，合作产品已从 2015 年合作初期的单个产品逐步拓展到奥美沙坦酯片、奥美沙坦酯氢氯地平片、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甲苯磺酸艾多沙班片、普伐他汀钠片、苯磺酸美洛多巴林片 6 个产品，合作产品的治疗领域由心脑血管类拓展到镇痛类。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实际情况，针对性地提出了“合规发展、精英治理、产品为王、卓越创新”16字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在前述经营理念的推动下，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踏实经营，实现营业收入 24.41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 亿元（同比增长 93.4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亿元（同比增长 49.8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由去年同期的 7.26% 提升至 12.89%，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坚守合规底线，筑牢发展根基

2024 年，公司根据国家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对公司的合规体系进行完善，强化了对生产、销售、财务、工程、采购等体系的规范化管理，建设了更加完善的管理机制，强化了风险应对管理措施。

（2）丰富产品集群，践行“产品为王”战略

公司实施稳健的研发策略，探索多元化合作模式，通过自研、与行业内经验丰富的 CRO 公司合作等方式布局新的研发项目，公司围绕优势领域如维矿、心脑血管、骨科等领域新增 5 个项目的研究开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氯化钾颗粒、氯化钾口服溶液取得药品批准文号，注射用甲氨蝶呤（5mg、50m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公司在研项目 20 余个，其中 10 余个已向 CDE 递交申报资料。

2024 年，公司与全球知名药企第一三共的合作进一步加强，双方签署了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商品名：复傲坦）在指定区域的推广协议，实现了傲坦家族的联合推广；此外，双方就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商品名：德力静；用于治疗成人糖尿病性周围神经病理性疼痛（DPNP））签订《委托推广协议》，合作范围突破心脑血管领域，该产品的上市将为广大深受 DPNP 困扰的患者提供新的疼痛管理解决方案，也将为公司业绩贡献增量。

（3）强化精益管理，助力提质增效

在销售端，公司通过调整组织架构及人员、加强精细化过程管理以及通过信息化促进终端下沉等多个维度提升公司销售效率，核心产品销售实现快速增长：安脑丸/片销量增长超过 90%，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销量增长超 40%，鹿瓜多肽注射液销量稳健增长近 10%，公司推广的普伐他汀钠片销量增长超 15%。

在管理端，公司追求“卓越管理”，降本增效成效显著。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均实现同比下降：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25.82%，销售费用率降至 32.48%；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后的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8.29%；公司已偿还完毕全部银行贷款，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03.41%。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资产负债率由去年同期的 45.75% 下降至 30.17%，降至近 10 年来最低水平。

公司运营效率保持较高水平，流动资产周转率由去年同期的 1.77 次提升至 2.40 次，总资产周转率由去年同期的 0.73 次提升至 0.82 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持续低于 30 天。

（4）实施股权激励，激发团队效能

2024 年，公司发布了首期及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以 2024-2026 年三个会计年度为考核期间，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8,257.1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激发了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对提高经营效率起到促进作用。

（5）重视投资者关系，增强市场信心

为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提升投资者的参与度和认同感，公司在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保密工作前提下，积极通过电话、互动易平台答疑、股东大会、现场/线上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开展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此外，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工具积极回馈广大投资者。2024 年，公司推出股份回购方案并已于 2025 年 3 月实施完毕，累计使用资金 7,999.41 万元，回购股份数量 3,230.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42%。本次回购有助于公司每股收益的提升，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40,732,030.17	100%	2,626,039,306.71	100%	-7.06%
分行业					
化药行业	2,253,616,796.18	92.33%	2,517,276,946.11	95.86%	-10.47%
中药行业	182,091,385.39	7.46%	100,962,155.07	3.84%	80.36%
其他行业	5,023,848.60	0.21%	7,800,205.53	0.30%	-35.59%
分产品					
维生素类药物	1,125,237,416.07	46.10%	1,084,405,601.17	41.29%	3.77%
心脑血管药物	669,503,324.71	27.43%	679,825,705.33	25.89%	-1.52%
骨科药物	271,532,475.64	11.13%	270,398,757.52	10.30%	0.42%
抗肿瘤药物	128,810,627.71	5.28%	177,037,197.40	6.74%	-27.24%
电解质类药物	124,180,591.85	5.09%	235,658,126.11	8.97%	-47.30%
抗感染药物	51,035,223.15	2.09%	63,406,768.44	2.41%	-19.51%
其他用药领域	39,535,509.88	1.62%	52,417,025.95	2.00%	-24.58%
肾病药物	15,948,437.56	0.65%	21,061,234.89	0.80%	-24.28%
消化系统药物	9,924,575.00	0.41%	34,028,684.37	1.30%	-70.83%
其他业务	5,023,848.60	0.21%	7,800,205.53	0.30%	-35.59%
分地区					
国内	2,436,978,354.01	99.85%	2,623,675,691.19	99.91%	-7.12%
国外	3,753,676.16	0.15%	2,363,615.52	0.09%	58.81%
分销售模式					
产品经销模式	2,126,815,780.38	87.14%	2,319,329,366.56	88.32%	-8.30%
其他模式	313,916,249.79	12.86%	306,709,940.15	11.68%	2.35%

注：1、“分行业”中的“中药行业”数据主要为安脑丸/片；

2、“分产品”中的各治疗领域对应产品，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1、主要业务及公司产品信息。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药行业	2,253,616,796.18	1,092,527,168.13	51.52%	-10.47%	3.10%	-6.38%
分产品						
维生素类药物	1,125,237,416.07	601,897,821.95	46.51%	3.77%	24.17%	-8.79%
心脑血管药物	669,503,324.71	329,974,903.07	50.71%	-1.52%	-3.99%	1.27%
骨科药物	271,532,475.64	47,151,712.62	82.63%	0.42%	3.70%	-0.55%
分地区						
国内	2,436,978,354.01	1,133,577,261.78	53.48%	-7.12%	3.91%	-4.94%
分销售模式						
产品经销模式	2,126,815,780.38	908,621,566.68	57.28%	-8.30%	4.89%	-5.3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	销售量	盒/支	144,230,463.99	150,470,370.00	-4.15%
	生产量	盒/支	148,784,928.53	148,835,715.00	-0.03%
	库存量	盒/支	27,951,147.84	23,396,683.30	19.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药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1,092,527,168.13	96.18%	1,059,725,857.84	96.98%	3.10%
中药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41,650,149.05	3.67%	30,985,564.54	2.84%	34.42%
其他行业	主营、其他业务成本	1,734,673.22	0.15%	1,999,661.00	0.18%	-13.2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维生素类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601,897,821.95	52.99%	484,740,954.39	44.36%	24.17%
心脑血管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329,974,903.07	29.05%	343,697,208.06	31.45%	-3.99%
电解质类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52,513,270.50	4.62%	91,812,609.51	8.40%	-42.80%
骨科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47,151,712.62	4.15%	45,471,518.83	4.16%	3.70%
抗感染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38,870,015.73	3.42%	54,189,230.94	4.96%	-28.27%
抗肿瘤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25,824,659.60	2.27%	30,391,090.32	2.78%	-15.03%
其他用药领域	主营业务成本	19,989,003.72	1.76%	16,980,554.86	1.55%	17.72%
肾病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12,452,447.72	1.10%	15,291,522.48	1.40%	-18.57%
消化系统药物	主营业务成本	5,503,482.27	0.48%	8,136,732.99	0.74%	-32.36%
其他业务	主营、其他业务成本	1,734,673.22	0.15%	1,999,661.00	0.18%	-13.2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42,205,557.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5,344,978.62	8.82%
2	第二名	102,960,025.31	4.22%
3	第三名	92,808,849.54	3.80%
4	第四名	75,184,837.46	3.08%
5	第五名	55,906,866.20	2.29%
合计	--	542,205,557.13	22.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3,158,343.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7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221,120.00	19.55%
2	第二名	14,210,778.76	9.85%
3	第三名	8,365,451.32	5.80%
4	第四名	6,210,550.46	4.30%
5	第五名	6,150,442.47	4.26%
合计	--	63,158,343.02	43.7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92,647,941.82	1,068,518,701.16	-25.82%	
管理费用	166,704,878.22	175,194,905.35	-4.85%	
财务费用	-1,067,714.14	31,312,367.22	-103.41%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90,792,091.72	85,438,221.66	6.27%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氯化钾口服溶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获批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补钾品牌影响力
氯化钾颗粒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获批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补钾品牌影响力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获批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慢病领域产品管线
注射用甲氨蝶呤	通过一致性评价	已获批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左卡尼汀口服溶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发补完成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慢病领域产品管线
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发补完成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维生素和矿物质产品管线
Z006SGX	丰富公司产品线	准备申报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维生素和矿物质产品管线
Z001WDD	丰富公司产品线	准备申报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维生素和矿物质产品管线
预充式甲氨蝶呤注射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申报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免疫领域的产品管线
聚多卡醇注射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已申报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血管领域的产品管线
Z011MTS	丰富公司产品线	稳定性研究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慢病领域的产品管线
Z020TSZ	丰富公司产品线	质量研究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慢病领域的产品管线
Z021WPK	丰富公司产品线	前期准备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免疫领域的产品管线
Z022DFP	丰富公司产品线	前期准备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肾病领域的产品管线
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	通过一致性评价	发补完成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注射用左亚叶酸钙	通过一致性评价	发补研究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注射用水溶性维生素	通过一致性评价	已申报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注射用环磷酰胺	通过一致性评价	已申报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Z024JJZ	通过一致性评价	稳定性研究阶段	产品质量控制达到原研产品水平	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Z025SMT	丰富公司产品线	中试生产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维生素和矿物质产品管线
Z017MJL	丰富公司产品线	稳定性研究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慢病领域管线
Z018WPT	丰富公司产品线	BE 试验阶段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免疫领域的产品管线
Z018WPT	丰富公司产品线	进行中	药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化学仿制药的新品种	丰富公司免疫领域的产品管线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2	90	13.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77%	2.92%	0.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2	61	18.03%
硕士	18	11	63.64%
博士	2	2	0.00%
本科以下	10	16	-37.5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8	15	86.67%
30~40 岁	47	46	2.17%
40 岁以上	27	29	-6.9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7,008,551.90	89,158,520.74	8.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7%	3.40%	0.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6,216,460.18	3,974,768.27	56.4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41%	4.46%	1.95%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为：1、优化学历结构，提升本科、硕士研发人员的数量；2、加强研发人员梯队建设，增加青年研发人员数量。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133,022.93	3,081,896,412.40	-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2,197,219.82	2,807,721,127.83	-1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5,803.11	274,175,284.57	49.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96,852.80	529,194,239.47	-93.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60,805.14	434,814,506.23	-7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63,952.34	94,379,733.24	-16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13,750.00	1,095,160,000.00	-80.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456,448.33	1,984,319,557.16	-5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242,698.33	-889,159,557.16	34.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231,428.07	-519,617,195.67	55.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49.88%，主要系公司加强销售管理并取得一定成效。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62.37%，主要系本期购置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上期收到誉衡生物股权转让定金及第二笔股权转让对价款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4.41%，主要系本期偿还全部银行贷款，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激励对象认购款所致。
- 4、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55.69%，主要系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3 亿元，差异原因主要系净利润中包含较大的折旧摊销费用，以及包含不属于经营活动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股权激励费用等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50,989.35	1.85%	主要系收到参股公司南京佰麦分红款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79,364.47	-4.93%	主要系持有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 等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	否
资产减值	-4,866,432.46	-1.72%	主要系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215,971.16	0.43%	主要系无需支付的押金保证金收入、废品收入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376,835.33	0.84%	主要系税收滞纳金、赔偿款、对外捐赠等	否
其他收益	71,697,423.25	25.27%	主要系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417,486.85	0.50%	主要系应收款项下降，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395,603.19	1.20%	主要系公司处置闲置生产批件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81,962,600.35	17.06%	711,275,270.60	22.56%	-5.50%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

						致
应收账款	124,883,516.67	4.42%	205,240,192.08	6.51%	-2.09%	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下降以及销售回款加快所致
存货	188,671,540.43	6.68%	190,666,605.53	6.05%	0.63%	
投资性房地产	34,504,614.15	1.22%	32,473,685.32	1.03%	0.19%	
长期股权投资	68,292,921.95	2.42%	68,544,332.60	2.17%	0.25%	
固定资产	1,023,742,769.78	36.24%	1,055,568,594.10	33.48%	2.76%	
在建工程	1,885,323.06	0.07%	3,045,406.14	0.10%	-0.03%	主要系本期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3,394,261.77	0.12%		0.00%	0.12%	主要系本期新增租赁上海办公楼所致
短期借款			675,689,728.35	21.43%	-21.43%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合同负债	44,195,283.87	1.56%	50,027,377.56	1.59%	-0.03%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1,946,812.10	0.07%		0.00%	0.07%	主要系本期新增应付上海办公楼的租赁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1,832.88	1.06%	0.00	0.00%	1.06%	主要系本期末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245,321.46	0.04%	729,323.06	0.02%	0.02%	主要系重分类到应收票据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496,094.20	0.09%	1,699,807.40	0.05%	0.04%	主要系收到的重分类到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269,451.40	0.51%	10,245,945.29	0.33%	0.18%	主要系本期采购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794,268.45	0.52%	7,940,575.63	0.25%	0.27%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4,447,307.96	0.51%	8,230,847.78	0.26%	0.25%	主要系本期一致性评价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27,307.29	1.42%	19,111,003.71	0.61%	0.81%	主要系预付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项目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3,819,155.29	0.49%	6,283,406.22	0.20%	0.29%	主要系本期末预估退款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832.88			30,000,000.00			30,001,832.88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974,592.14						-1,004,226.44	78,970,365.7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710,131.91	-13,981,197.35					-5,433,380.54	130,295,554.02
金融资产小计	229,684,724.05	-13,979,364.47			30,000,000.00		-6,437,606.98	239,267,752.60
应收款项融资	1,699,807.40				42,830,262.44	42,033,975.64		2,496,094.20
上述合计	231,384,531.45	-13,979,364.47	-	-	72,830,262.44	42,033,975.64	-6,437,606.98	241,763,846.8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其他变动系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分红款、汇率差异导致；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变动系终止确认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000,000.00	1,543,988,900.00	-99.35%

注：报告期投资额（元）指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投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誉衡安博设立大连博道、安徽博腾，注册资本均为 500 万元人民币。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青岛普晟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誉衡生物42.12%股权	2023年08月22日	24,000	公司不再持有誉衡生物股权，誉衡生物的亏损将不再影响公司的利润。	定价以中华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誉衡生物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基础，双方遵循公平、公允原则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否	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普晟康利支付给公司的最后一笔股权转让价款11,760万元。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出具终审判决。	2023年06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29日、2024年4月20日、2024年12月28日、2025年2月28日、2025年4月1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普德药业	子公司	医药制造	13,880万元	928,325,386.18	531,590,349.52	1,470,480,681.02	148,379,259.12	127,369,727.38
蒲公英	子公司	医药制造	13,000万元	247,963,295.13	196,622,863.62	182,451,646.72	37,135,560.00	30,939,467.88

注：上表中普德药业财务数据为普德药业单体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誉衡博瑞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山东博道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博卫达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誉衡健康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大连博道	新设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安徽博腾	新设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普德药业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主要产品有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银杏达莫注射液、注射用氟尿嘧啶、注射用左亚叶酸钙等。
- 2、蒲公英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5%，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主要产品是安脑丸/片。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5 年，公司将顺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在稳步开展各项生产、销售等经营工作的前提下，着重推进如下工作：

1、夯实现有业务，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有序开展生产、营销等各项工作，夯实公司现有业务。公司销售团队将协同合作伙伴，加大对安脑丸/片、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鹿瓜多肽注射液、氯化钾缓释片、银杏达莫注射液、普伐他汀钠片等主要产品的销售及推广力度，力争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

2、聚焦内部管理，持续提质增效

- （1）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精细化管理，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
- （2）公司将通过数字化、信息化的赋能，优化流程、提升效率；
- （3）公司将加快推进闲置/低效资产及股权的处置工作，争取为公司创造更多现金流。

3、深化产品布局，注入发展动力

公司将坚持“产品为王”发展战略，坚持差异化、低成本、高效率的产品策略，为公司储备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 （1）加强跨部门协作和动态风险管控，稳步推进在研项目；
- （2）继续关注并筛选与公司战略、核心优势相匹配的产品，布局新的研发项目；
- （3）同步推进与日本第一三共等跨国药企的合作，实现推广产品的落地。

4、加大沟通力度，赋能股东价值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通过现场调研、互动易等多种形式加大与投资者、市场的沟通力度，以合法合规方式传递公司发展动态和内在价值，进一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进而提升公司在市场的认可度和价值。

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如下：

(1) 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直接影响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药品审批、质量监管、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实施，将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数量、销售价格，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面对上述情况，公司将积极了解、跟进新政策，根据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模式和销售策略，防范政策变化风险，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2) 药品研发风险

医药产品研发涉及实验研究、临床测试、药品注册批件获取、工业化生产上市等多个阶段，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药品研发所需资金可能会大幅提高，存在药品研发失败的风险。公司在日后药品研发项目管理过程中，将紧跟临床试验政策，科学管理在研项目，根据项目总体策略及风险实质，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来减少、转移和分散风险。

(3) 质量控制风险

注册审评新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办法等一系列新标准、新制度、新规定的出台和实施，对药品自研发到上市的各个环节都做出了更加严格的规定，对全流程的质量把控提出了新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把控药物生产全过程，降低质量控制风险，保障药物质量。

(4) 环保及安全经营风险

环保法等监管规定对污染物的排放管控力度较大，在环保规范化管理和污染防治等方面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加速推进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的建设和提升，严格内部考核和问责机制，并做好对子公司的制度监管和定期巡查，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4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07月05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5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5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5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07月08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8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8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7月8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08月26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10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11月0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1月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1月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1月6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12月1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0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12月2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7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7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7日披露的《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证监会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开展各项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前述法律法规及证监会、深交所的文件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架构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科学决策，通过规范管理程序、提升风险防范意识等措施，为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运行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提供了网络投票，以便于股东行使权利，进一步保障了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 大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第一大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实行“五分开”。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行使决策权，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公司董事会现有 6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在其专业领域里起到了咨询、建议作用，并独立做出判断，较好地履行了职责。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三会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四) 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举和更换监事。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开会议；公司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五) 经理层

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内行使执行权，总理由董事会聘任并向董事会报告，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六)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明确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具体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互动易平台答疑、现场/线上调研、业绩说明会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七) 内部审计制度

为加强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和评价，有效控制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由半数以上独立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负责全面审查和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方案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阅和审查财务、经营、合规、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审计部人员均具备专业任职资格及专业知识，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审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审计工作由专职人员独立开展，审计部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

施等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重点审计；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工作计划并汇报审计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 资产独立性

公司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并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公司资产独立完整，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作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 人员独立性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亦不存在由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代发薪水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根据《劳动法》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由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完全独立。

(三)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公司已开立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账户的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

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现象。

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重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能够严格遵守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资金风险，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职责明确、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五)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心脑血管、骨骼肌肉、维生素类、电解质类、抗肿瘤类、抗感染类等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研发系统，主营业务产品的生产、技术开发、原料采购、产品销售均独立进行，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品牌和技术，不依赖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04%	2024年01月31日	2024年02月01日	详见2024年2月1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1.67%	2024年05月10日	2024年05月11日	详见2024年5月11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07%	2024年09月09日	2024年09月10日	详见2024年9月10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95%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3日	详见2024年11月23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磊峰	男	52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年11月11日	2028年02月05日	0	0	0	21,980,000	21,980,000	获授公司限制

					日	日						性股票
周康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4月20日	2028年02月05日	0	0	0	0	0	
张超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商立丽	女	43	监事	现任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刘月寅	女	39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5月23日	2028年02月05日	38,475	0	0	1,000,000	1,038,475	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王小航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4月21日	2028年02月05日	0	0	0	2,350,000	2,350,000	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李润宝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7月28日	2028年02月05日	0	0	0	2,350,000	2,350,000	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胡晋	男	49	董事长	离任	2022年12月04日	2025年02月06日	0	0	0	21,980,000	21,980,000	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王东绪	男	62	董事	离任	2008年06月23日	2025年02月06日	9,210,000	0	210,000	0	9,000,000	二级市场交易公司股票
潘敏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姜明辉	女	47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05月10日	0	0	0	0	0	
张晓丹	男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0日	2025年02月06日	0	0	0	0	0	
马洪珍	女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年05月17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0	0	0	
于伶	女	39	监事	离任	2024年05	2024年11	0	0	0	0	0	

					月 10 日	月 22 日						
宋宇冰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07 月 14 日	2024 年 05 月 10 日	0	0	0	0	0	
姜峰	男	43	监事	离任	2023 年 07 月 14 日	2024 年 05 月 10 日	0	0	0	2,750,000	2,750,000	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
王丽娜	女	47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18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0	0	0	0	0	
杨福胜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5 年 03 月 14 日	298,250	0	0	0	298,250	
臧家峰	男	49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0	82,100	20,525	0	61,575	离职后在二级市场交易公司股票
王然	男	4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1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9,546,725	82,100	230,525	52,410,000	61,808,300	--

注：截至报告期末，胡晋任公司董事长、王东绪任公司董事，潘敏、张晓丹任公司独立董事。上述人员的任职于 2025 年 2 月 6 日终止。

截至报告期末，杨福胜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终止。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姜明辉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宋宇冰先生、姜峰先生、马洪珍女士、于伶女士、王丽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臧家峰先生、王然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洪珍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7 日	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于伶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0 日	被选举为公司监事
杨福胜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超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21 日	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商立丽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11 月 22 日	被选举为公司监事
国磊峰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被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姜明辉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宋宇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年05月1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姜峰	监事	离任	2024年05月1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王丽娜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4年08月23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马洪珍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年11月22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于伶	监事	离任	2024年11月22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臧家峰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1月15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王然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4月18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沈臻宇女士，出生于1979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嘉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桢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国磊峰先生，出生于1973年5月，中国国籍，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蒲公英董事、总经理。

3、周康先生，出生于1984年11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宁波誉衡执行董事兼经理、广州誉东执行董事兼经理、启东华拓总经理、心馨健康管理（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董事。

4、陈禕先生，出生于1975年10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上海市捷华律师事务所律师、香港孖士达律师行上海代表处律师、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总经理。

5、王黎达女士，出生于1974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专学历。曾任上海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上海众创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坤德会计师事务所发起人/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财税咨询部经理。

6、刘月寅女士，出生于1986年3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张超先生，出生于1979年1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入职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誉衡制药108车间设备副主任。

8、商立丽女士，出生于1982年3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入职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誉衡制药质量监督部QC主任。

9、高云龙先生，出生于1989年2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入职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行政主管。

10、王小航先生，出生于1979年5月，中国国籍，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陕西东盛医药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安康正大制药有限公司、西安正大制药有限公司省区经理，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商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誉衡安博总经理、营销中心负责人。

11、李润宝先生，出生于1968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质量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山西省药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大同市药协会副会长、大同市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普德药业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沈臻宇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9月2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016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6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12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22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27号私募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沈臻宇	上海嘉沅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5月22日		否
沈臻宇	上海楨沅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6月27日		否
国磊峰	莘县誉中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5月27日		否
国磊峰	蒲公英	董事、总经理	2023年11月22日		否
周康	心馨健康	董事			否
周康	宁波誉衡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10月19日		否
周康	广州誉东	执行董事、经理	2019年04月11日		是
周康	启东华拓	总经理	2023年12月25日		否
陈淦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合规部总经理	2021年08月31日		是
王黎达	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税咨询部经理	2012年05月31日		是
王小航	誉衡安博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1月16日		是
李润宝	普德药业	总经理	2020年12月2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16日，公司时任董事长胡晋及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国磊峰被黑龙江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8月17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 2、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调整为税前人民币10万元/年/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前，按原职务津贴标准（20万元/年/人）执行。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国磊峰	男	52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15.96	否
周康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9.20	否
张超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44	否
商立丽	女	43	监事	现任	1.37	否
刘月寅	女	39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20.52	否
王小航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110.00	否
李润宝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121.84	否
胡晋	男	49	董事长	离任	215.96	否
王东绪	男	62	董事	离任	190	否
潘敏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13.75	否
姜明辉	女	47	独立董事	离任	7.49	否
张晓丹	男	50	独立董事	离任	13.75	否
马洪珍	女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14.98	否
于伶	女	39	监事	离任	6.62	否
宋宇冰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0.43	否
姜峰	男	43	监事	离任	15.75	否
王丽娜	女	47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6.93	否
杨福胜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17.2	否
臧家峰	男	49	副总经理	离任	3.88	否
王然	男	40	副总经理	离任	36.85	否
合计	--	--	--	--	1,353.92	--

注：

1、报酬总额，系相关人员在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内领取的税前薪酬。

2、截至报告期末，胡晋任公司董事长、王东绪任公司董事，潘敏、张晓丹任公司独立董事、杨福胜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胡晋、王东绪、潘敏、张晓丹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2024年全年税前报酬总额。杨福胜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任职起（即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底的税前薪酬。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01月15日	2024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02月05日	2024年02月06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4月18日	2024年04月20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7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08月23日	2024年08月24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9月03日	2024年09月04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10月21日	2024年10月22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胡晋	8	1	7	0	0	否	4
王东绪	8	1	7	0	0	否	4
国磊峰	8	1	7	0	0	否	4
周康	8	1	7	0	0	否	4
潘敏	8	1	7	0	0	否	4
张晓丹	8	1	7	0	0	否	4
姜明辉	4	1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高度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就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要事项提出建议。具体情况请详见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	------	--------	------	------	------------	--------	----------

						的情况	(如有)
第六届董 事会审计 委员会	潘敏、张 晓丹、胡 晋	5	2024年 01月12 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国磊峰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核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	无	无
			2024年 04月08 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无	无
			2024年 04月23 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无	无
			2024年 08月13 日	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4年上半年内部控制检查报告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无	无
			2024年 10月25 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无	无
第六届董	张晓丹、	1	2024年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	审核公司高级管理	无	无

事会提名委员会	姜明辉、国磊峰		01月12日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国磊峰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人员任职资格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晓丹、潘敏、国磊峰(注)	3	2024年01月08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建议公司细化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考核目标，以更好地激励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无	无
			2024年04月08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	无	无
			2024年08月30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拟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审核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将该名单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无	无

注：因姜明辉女士于2024年5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潘敏、姜明辉调整为张晓丹、潘敏、国磊峰。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3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0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7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85
销售人员	1,401
技术人员	273
财务人员	48

行政人员	196
合计	2,7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博士学历	88
本科学历	1,167
大专学历	887
大专以下	561
合计	2,703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紧密契合企业战略目标，旨在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通过科学的薪酬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潜能，助力公司持续创造更大价值。公司建立了以绩效为导向、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涵盖固定工资、绩效薪酬、短期激励、项目奖励、股权激励、员工关爱等多个维度，确保薪酬政策与市场发展趋势相匹配。

1、薪酬与激励机制

保障性基本收入：基于岗位价值与市场对标，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固定薪酬，保障员工基础收入稳定性。

绩效考核与激励：优化了绩效薪酬评估机制，依据团队/个人绩效表现进行兑现，关键岗位人员和所在组织机构的业绩达成正相关，实现价值创造与回报精准匹配。

增量激励及项目奖励：设置超额利润增量的奖励，激励机构及全体员工超额完成利润指标，达到共赢的目标；同时还设置专项项目奖励机制，与公司战略目标精准对齐，确保个人努力直接推动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

股权激励：通过限制性股票这种长期股权激励工具，构建核心人才与公司的深度价值绑定，共享发展红利。

通过以上薪酬激励机制，不仅提升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还强化了公司战略执行的有效性，确保在实现短期业绩突破的同时，推动长期战略目标的稳步达成。通过明确的目标导向和奖励分配，公司能够最大化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可持续增长与竞争力提升。

2、员工关爱机制

公司旨在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福利保障与工作生活平衡支持，构建多层次、个性化的关怀体系。在福利待遇方面，公司不仅提供法定的五险一金，为员工构建基础生活保障防线，还针对不同岗位需求设计定制化商保方案。例如，为高危、外勤岗位配置意外险、交通险等专属保障，精准对冲职业风险；同时为管理层补充百万医疗及寿险计划，确保员工在不同层级都能获得与其需求匹配的保障。

健康管理是员工关爱的重要环节，公司依据业务单元情况，有序开展员工年度健康体检，并逐步引入心理健康支持、健康讲座等服务，帮助员工全面关注身心状态。节假日福利方面，公司通过传统节日福利活动、员工生日祝福等形式，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幸福感。

在工作与生活平衡方面，公司通过政策引导与具体措施，支持员工实现工作与家庭的双重平衡。带薪假期、综合工时等政策为员工提供灵活的时间安排；健康与福祉保障计划进一步关注员工及其家属的福利需求；家属关怀活动则延伸关爱至员工家庭，提升整体满意度；公司定期组织企业文化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与认同感，营造和谐高效的工作氛围。通过这些举措，公司不仅提升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忠诚度，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培训计划

为支持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满足各业务单元的培训需求，人力资源部每年策划并组织一系列系统化、多层次的人才培养项目，旨在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及领导力，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具体内容如下：

1、新员工训练营

公司通过新员工训练营，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企业文化，深入理解公司战略目标与业务发展方向，增强其归属感与认同感。

同时，为加速培养高层次人才，公司特别推出“誉衡英才计划”，通过双导师制、跨部门跨机构轮岗、参与关键项目

等多元化发展路径，为高潜年轻员工提供深度接触医药全产业链的机会，涵盖研发、生产、销售等核心环节，全面提升其专业素养与行业专注度。该计划不仅强化了员工对公司使命与愿景的认同，也为公司中高层管理层的可持续发展储备了优质人才，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忠诚度与企业粘性，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2、人才梯队建设项目

公司通过人才盘点，选拔符合企业文化与价值观的高绩效、高潜力青年经理人，并为其提供加速发展的机会，培养未来领导层人才。通过定制化培养计划、实战项目锻炼及领导力培训，助力青年人才快速成长，为公司管理层注入新鲜血液。

3、职业发展双通道

结合公司战略目标与职级体系，公司建立了清晰的管理与专业双通道晋升机制，为员工提供多元化发展平台。通过导师制、轮岗制等人才培养手段，帮助员工在管理或专业领域实现职业突破，增强公司人才的核心竞争力。

4、卓越领导加油站

针对高层管理人员，公司定期开展领导力提升与知识更新培训，聚焦战略思维、团队管理及行业前沿趋势，促进高层管理者整体运营效率的提升，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落地实施。

5、誉衡公开课

公司推出誉衡公开课，提供通用技能培训，涵盖沟通技巧、团队协作、创新思维等内容，拓宽员工视野，促进跨部门交流与协作，提升团队整体素质与协同效率。

6、专业技能培训

为专业岗位人员提供定期的知识更新与技能补充培训，确保其在行业中的专业竞争力。通过内外部专家授课、行业交流等形式，帮助员工掌握最新技术与发展趋势，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专业优势。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最宝贵的资源，通过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体系，持续提升员工能力，优化人才结构，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与智力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24 年 2 月 5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39.1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完成前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24 年 9 月 3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1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前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10 月 9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3、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4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94.4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 年 11 月，公司办理完成了前述回购注销工作。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胡晋	董事长	0	0	0	0	0	0	0	0	0	21,980,000	1.25	21,980,000
国磊峰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0	21,980,000	1.25	21,980,000
李润宝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0	2,350,000	1.25	2,350,000
王小航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0	2,350,000	1.25	2,350,000
刘月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0	0	1,000,000	1.25	1,00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49,660,000	--	49,660,000
备注（如有）	1、胡晋先生任职于 2025 年 2 月 6 日终止。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均未解锁。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其中中国磊峰、李润宝、王小航、刘月寅 4 名高级管理人员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按照《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保存考核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更新和完善，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披露在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根据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程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①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另外，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

	<p>-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p> <p>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预期目标；--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产品质量不合格；--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②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③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低，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或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①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②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与资产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或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①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②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与资产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誉衡制药及其老厂、莱博通为哈尔滨市 2024 年重点排污单位，普德药业为大同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重点单位类别：水环境）。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大气污染物、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等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通过环境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其中，誉衡制药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有效期截止到 2029 年 3 月 24 日；莱博通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7 日，有效期截止到 2029 年 3 月 6 日；普德药业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截止到 2029 年 12 月 18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誉衡制药（老厂）	水污染物	COD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总排口	COD: 77.25mg/l 氨氮: 1.79mg/l	排污许可证标准 COD:500mg/l ; 氨氮:25 mg/l	COD: 5.549t 氨氮:0.127t	每年 COD:29.333t 氨氮:1.442t	无
誉衡制药	水污染物	COD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侧总排口	COD: 25.75 mg/l 氨氮: 12.39 mg/l	排污许可证标准 COD:500mg/l ; 氨氮:25 mg/l.	COD:0.318t 氨氮:0.158t	每年 COD:23.048t 氨氮:1.151t	无
莱博通	水污染物	COD、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侧总排口	COD:39.75mg/l 氨氮:1.44mg/l	排污许可证标准 COD:500mg/l ; 氨氮:25 mg/l	COD:2.87t 氨氮:0.141t	每年 COD:18.72t 氨氮:0.94t	无
普德药业	水污染物	COD	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1	厂区东南角	48.7mg/l	400mg/l	10.56t	292t	无
		氨氮				4.55mg/l				
普德药业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大气	3	201 车间	7.7mg/l	60mg/l	0.72t	20.564t	无
					一期污水站	5.76mg/l				

				二期污水站	11.29mg/l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 1、公司重点排污单位严格遵循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并执行污染物排放相关标准。
- 2、誉衡制药、莱博通、普德药业污染物等治理设施均运行正常，运行记录完整，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详见上表。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已根据最新的排污许可证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监测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环保设备升级改造、确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根据排污情况按时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启东华拓	未开展自行监测	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有关标准规范、依法开展自行监测的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已完成整改

注：上述行政处罚不涉及重大违法行为。启东华拓已完成内部整改，并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了罚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发展与利益相关方利益共享，继续拓宽社会责任履行范围和深度，将社会责任履行融入到公司发展的方方面面。

(1) 投资者权益保障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同时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

2024年，公司通过电话、互动易平台答疑、股东大会、现场/线上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积极主动的沟通，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增强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多次业绩交流会，兴业证券、招商证券、首创证券、天风证券、国盛证券、西南证券、东吴证券、华福证券等多家机构参与调研沟通。

(2) 客户、供应商权益保障

公司遵循“市场第一、客户至上/自愿、平等、互利”的经营理念，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企业各项工作的标准，重视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互惠共赢，积极构建和发展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恪守诚信，切实履行了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为客户、供应商在职业健康与安全方面提供帮助、指导和必要的审计，以确保相关方满足公司在安全与健康方面的战略要求，与相关方协同发展。公司进一步完善质量保证体系、药品不良反应机制，保证了产品质量和

客户用药安全，提高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供应商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各方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3) 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注重员工权益的维护与个人发展，致力于在合规合法的框架下，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保障，并努力提升员工的企业归属感和职业幸福感。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职业健康与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始终将员工的安全与健康放在首位，严格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致力于为员工打造一个无伤害的工作环境。针对用电作业、交通安全等潜在风险，公司进行专项隐患排查与治理，确保员工的安全保障工作落实到位，切实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

在员工保障方面，公司不仅在食、住、行等基本需求保障方面给予员工关心和照顾，还特别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通过建立完善的关爱保障体系，公司为员工的健康生活提供了更全面的保障。同时，公司积极倡导工作与家庭的平衡，鼓励员工在职业发展的同时，保持个人生活的和谐与幸福。公司还特别注重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与凝聚力，定期举办丰富多样的员工主题活动，如团队建设、文体比赛、节日庆祝等，增强员工的集体认同感和归属感。通过这些活动，公司不仅为员工提供了放松与休闲的机会，还促进了员工间的互动与沟通，增强了团队合作精神。

此外，公司还为员工搭建了多元化的学习与培训体系，鼓励员工不断提升自我、拓展职业发展空间。通过这些努力，公司在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与潜力，提升员工的工作满意度与职业幸福感，从而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的双赢局面。

(4) 药品质量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严格按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在采购、验收、储存、领用、生产、检验等流程中均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质量和 EHS 审计、模拟飞行检查等多项生产运营风险防控举措，并定期召开生产运营会议，进行产品质量回顾，分析生产和产品质量趋势和行业法规影响，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以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5)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生产经营决策中一项优先考虑的社会责任，严格遵守环境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证制度，各子公司顺利获得排污许可证的核发，采取多种手段实行源头减排，通过增加治理设备、对生产系统升级改造、密闭化操作、物料回收等措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此外，优化废气处理工艺、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设施，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

(6) 参与社会公益，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纳税，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当地就业；此外，公司始终坚持“产品领先”战略，拥有包括心脑血管、骨骼肌肉、维生素矿物质补充领域等多个重磅级产品集群，以让更多患者获益为己任。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活动、推动医药事业发展和进步，与多家药企、医药协会、医药媒体合作，力图推动医药事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综合实力再次得到认可，荣获“米内网”颁发的“2023年度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普德药业被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为 2024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州誉东被广州市诚信中小企业遴选组委会评为广州市诚信中小企业、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为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东绪	股份限售承诺	限售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6月2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云海、张智昂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付云海 2 年、张智昂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6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其他诉讼事项

1、公司出售誉衡生物股权一案

因青岛普晟普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晟普利”）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向公司支付购买广州誉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12%股权的 11,760 万元股权转让款，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委托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等立案材料。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获悉法院已受理该案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4）京 03 民初 1863 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就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后续，普晟普利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就该案进行了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5）京民终 92 号），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胡晋	董事	警示函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决定对公司、胡晋、国磊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4 年 08 月 17 日	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国磊峰	高级管理人员	警示函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决定对公司、胡晋、国磊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4 年 08 月 17 日	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公司	其他	警示函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决定对公司、胡晋、国磊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4 年 08 月 17 日	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胡晋、国磊峰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所指出的问题，已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的要求，认真总结，并在要求期限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信邦制药下属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时任董事长胡晋先生曾在信邦制药任职董事	销售药品	销售药品	参考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上的价格协商定价	参考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上的价格协商定价	392.16	0.16%	1,000	否	预收	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价格	2024年04月20日	详见2024年4月20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合计				--	--	392.16	--	1,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新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为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月租金（含税）为149,732.73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06日	9,000	2024年05月11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06日	3,000	2024年04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日	2,185		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4,18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18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4,18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4,18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0			

(A3+B3+C3)	(A4+B4+C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5、主要合同

(1) 2011 年 9 月，公司与日本明治制果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明治”）就透明质酸钠产品合作意向达成一致，公司将在代理区域销售透明质酸钠。截至报告期末，合同正常履行中。

(2) 2011 年 9 月，公司与日本明治签订了《协议书》、《技术合作合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根据协议及合同约定，日本明治授权公司在中国大陆生产销售 0.5g 头孢米诺制剂时使用“美士灵”商标及产品名称。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及合同正常履行中。

(3) 报告期内，公司与第一三共制药（上海）有限公司就推广奥美沙坦酯片、奥美沙坦酯氢氯地平片达成继续合作意向，并签订了《委托推广协议》，公司有权在协议指定区域推广前述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协议正常履行中。

公司、天津博达与第一三共制药（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推广补充协议》，经友好协商，三方将从 2024 年 5 月 1 日起在前述委托推广协议中增加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本补充协议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协议正常履行中。

- (4) 报告期内，公司与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就推广甲苯磺酸艾多沙班片达成继续合作意向，并签订了《委托推广协议》，公司有权在协议指定区域推广前述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合同正常履行中。
- (5) 2020 年 10 月，公司、天津博达与第一三共制药（北京）有限公司签订赛洛多辛胶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范围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委托推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经三方友好协商，赛洛多辛胶囊《委托推广协议》、补充协议等相关协议已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终止。
- (6) 报告期内，公司与第一三共制药（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推广协议》，双方就推广普伐他汀钠片（规格：20mg、40mg）达成继续合作意向，此外第一三共制药（上海）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推广普伐他汀钠片（规格：10mg），双方签订了《委托推广协议》，公司有权在协议指定区域推广前述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合同正常履行中。
- (7) 报告期内，公司与第一三共（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就推广“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商品名：德力静）”达成合作意向，并签订了《委托推广协议》，公司有权在协议指定区域推广前述产品，协议期限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止。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合同正常履行中。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普德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收到政府补助 2,812.69 万元，该事项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为 2,271.25 万元，未达到信息披露临时公告标准。
- 2、为提升公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已注销下属子公司誉衡博瑞、山东博道、博卫达、誉衡健康。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97,292	0.33%	82,571,000	0	0	-748,972	81,822,028	89,119,320	3.9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297,292	0.33%	82,571,000	0	0	-748,972	81,822,028	89,119,320	3.9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297,292	0.33%	82,571,000	0	0	-748,972	81,822,028	89,119,320	3.9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90,825,658	99.67%	0	0	0	-195,028	-195,028	2,190,630,630	96.09%
1、人民币普通股	2,190,825,658	99.67%	0	0	0	-195,028	-195,028	2,190,630,630	96.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198,122,950	100.00%	82,571,000	0	0	-944,000	81,627,000	2,279,749,95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前期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新任职工监事所持限售股数量发生变化。
- 2、公司以2024年2月5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105名激励对象授予7,239.1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2024年3月完成前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 3、公司以2024年9月3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43名激励对象授予1,018.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2024年10月完成前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 4、公司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9月9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4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4.4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4年11月，公司办理完成了前述回购注销工作。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24年1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2、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5日，公司在公司官方网站公示了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1月2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 3、2024年1月31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4年2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4、2024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 5、2024年3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向10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7,239.1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 6、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4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4.40万股限制性股票。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 7、2024年9月9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此外，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申报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至2024年10月24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申报债权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要求。
- 8、2024年9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4年9月3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5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1,141.00万股

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9、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向 43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1,01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10、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4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94.4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批准，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上市、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上市、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完成 4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按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 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0.1059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1029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0.8621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磊峰	0	21,980,000	0	21,9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李润宝	0	2,350,000	0	2,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王小航	0	2,350,000	0	2,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刘月寅	28,856	1,000,000	0	1,028,856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
胡晋	0	21,980,000	0	21,9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王东绪	6,907,500	0	0	6,907,500	高管锁定股	-
杨福胜	0	223,687	0	223,687	高管锁定股	-
刁秀强	360,936	0	90,234	270,702	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5 月 20 日
臧家峰	0	82,100	20,525	61,575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7 月 15 日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股权激励限售股	0	31,967,000	0	31,967,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合计	7,297,292	81,932,787	110,759	89,119,3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2024 年 03 月 12 日	1.25 元/股	72,391,000	2024 年 03 月 12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4 年 03 月 11 日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2024 年 10 月 10 日	1.25 元/股	10,180,000	2024 年 10 月 10 日			详见 2024 年 10 月 9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4 年 10 月 0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批准，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7,239.10 万股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上市，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018 万股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总数变为 2,279,749,950 股。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股份变动情况-股份变动的原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4,039	年度 报告 披露 日前 上一 月末 普通 股股 东总 数	87,994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 有）（参 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 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臻宇	境内自然人	4.85%	110,490,000	0	0	110,490,00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7%	108,792,000	-24,900	0	108,792,000	不适用	0
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2.49%	56,778,123	0	0	56,778,123	冻结	56,778,123
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88%	42,904,599	0	0	42,904,599	冻结	42,900,000
东源（天津）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79%	40,788,733	- 68,967,8 64	0	40,788,733	不适用	0
上海方圆达创投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方圆 —东方 27 号私募 投资基金	其他	1.32%	30,171,500	6,321,500	0	30,171,500	不适用	0
上海方圆达创投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方圆 —东方 12 号私募 投资基金	其他	1.31%	29,800,000	9,800,000	0	29,800,000	不适用	0
上海方圆达创投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方圆 —东方 6 号私募 投资基金	其他	1.25%	28,435,100	12,775,100	0	28,435,100	不适用	0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23%	28,000,000	0	0	28,000,000	不适用	0
冯正洪	境内自然人	1.05%	23,939,800	823,300	0	23,939,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沈臻宇、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7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12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6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 2、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由朱吉满控制。 3、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沈臻宇	110,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9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8,7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92,000					
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56,778,123	人民币普通股	56,778,123					
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42,904,599	人民币普通股	42,904,599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788,733	人民币普通股	40,788,733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7 号私募投资基金	30,171,5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71,500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12 号私募投资基金	2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00,000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6 号私募投资基金	28,4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35,100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	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					
冯正洪	23,93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39,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沈臻宇、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7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12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6 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方圆一东方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 2、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由朱吉满控制。 3、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冯正洪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票 23,939,8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臻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嘉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楨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6,666,667 - 33,333,333 股	0.73-1.46%	5,000- 10,000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0	0.00%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通过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2,307,224 股，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上会师报字(2025)第3876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云海、张智昂

审计报告正文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药业”）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誉衡药业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誉衡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誉衡药业主要从事医药制造、医药推广等业务。

如附注五、27所述，誉衡药业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医药制造销售收入在转移货物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时确认收入；医药推广收入在完成推广服务，取得客户的服务完成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9所述，誉衡药业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40,732,030.17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誉衡药业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①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② 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确定是否一贯应用；
- ③ 结合医药行业政策、环境变化、收入类型及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本期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④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货物交收凭证以及相应会计记录，验证收入确认金额是否正确，是否计入了正确的会计期间；
- ⑤ 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并检查期后退换货情况。
- ⑥ 对重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誉衡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誉衡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誉衡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誉衡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誉衡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誉衡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誉衡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誉衡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962,600.35	711,275,270.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1,83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5,321.46	729,323.06
应收账款	124,883,516.67	205,240,192.08
应收款项融资	2,496,094.20	1,699,807.40
预付款项	14,269,451.40	10,245,945.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69,579.34	26,651,94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671,540.43	190,666,605.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94,268.45	7,940,575.63
流动资产合计	877,194,205.18	1,154,449,660.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292,921.95	68,544,33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970,365.70	79,974,592.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295,554.02	149,710,131.91
投资性房地产	34,504,614.15	32,473,685.32
固定资产	1,023,742,769.78	1,055,568,594.10
在建工程	1,885,323.06	3,045,40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94,261.77	
无形资产	166,661,527.72	191,300,356.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4,447,307.96	8,230,847.7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69,032,276.30	369,032,276.3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64,177.76	21,009,217.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27,307.29	19,111,00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7,918,407.46	1,998,000,444.24
资产总计	2,825,112,612.64	3,152,450,105.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5,689,728.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446,225.62	69,876,119.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195,283.87	50,027,37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821,715.90	84,475,337.98
应交税费	32,289,107.21	37,253,543.80
其他应付款	604,127,753.90	487,544,759.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26,505.38	1,226,505.3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338.14	
其他流动负债	13,819,155.29	6,283,406.22
流动负债合计	823,033,579.93	1,411,150,273.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6,812.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18,087.74	17,873,93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3,852.93	12,117,07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8,000.00	1,078,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26,752.77	31,069,012.54
负债合计	852,260,332.70	1,442,219,28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9,749,950.00	2,198,122,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6,814,859.42	380,472,624.78
减：库存股	102,033,750.00	
其他综合收益	-7,213,402.58	-7,690,401.28
专项储备	4,127,197.38	4,375,197.77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0,747,566.67	-913,507,02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0,697,287.55	1,661,773,347.48
少数股东权益	22,154,992.39	48,457,472.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2,852,279.94	1,710,230,81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5,112,612.64	3,152,450,105.19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769,018.10	343,304,383.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1,83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416,239.40
预付款项	360,232.92	292,985.98
其他应收款	730,929,268.59	952,337,442.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816,506.78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8,060,352.49	1,369,167,558.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81,181,232.04	2,169,859,89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970,365.70	78,970,365.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203,486.20	71,551,667.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966,529.66	86,609,744.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94,261.77	
无形资产	1,294,934.84	875,594.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231,768.69	8,064,30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3,242,578.90	2,415,931,569.56
资产总计	3,421,302,931.39	3,785,099,12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5,689,728.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991.14	154,991.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39.84	53,097.34
应付职工薪酬	4,662,537.24	3,946,532.99
应交税费	3,272,688.49	2,381,820.62
其他应付款	887,183,113.47	664,762,922.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26,505.38	1,226,505.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338.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6,611,208.32	1,346,989,09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6,812.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6,812.10	
负债合计	898,558,020.42	1,346,989,092.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9,749,950.00	2,198,122,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8,728,942.12	754,764,036.23
减：库存股	102,033,7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53,700,231.15	-514,776,95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2,744,910.97	2,438,110,03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21,302,931.39	3,785,099,128.48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40,732,030.17	2,626,039,306.71
其中：营业收入	2,440,732,030.17	2,626,039,306.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18,794,751.25	2,489,293,946.97
其中：营业成本	1,135,911,990.40	1,092,711,083.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805,563.23	36,118,668.20
销售费用	792,647,941.82	1,068,518,701.16
管理费用	166,704,878.22	175,194,905.35
研发费用	90,792,091.72	85,438,221.66
财务费用	-1,067,714.14	31,312,367.22
其中：利息费用	9,820,044.88	42,654,181.13
利息收入	9,959,815.69	18,473,913.07
加：其他收益	71,697,423.25	78,076,85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0,989.35	-23,438,023.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1,410.65	-24,755,47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79,364.47	-17,934,320.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7,486.85	2,061,254.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66,432.46	-3,303,70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5,603.19	2,839,18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4,852,984.63	175,046,611.96
加：营业外收入	1,215,971.16	2,660,841.44
减：营业外支出	2,376,835.33	929,304.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692,120.46	176,778,148.92
减：所得税费用	41,152,085.53	48,077,508.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540,034.93	128,700,640.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540,034.93	128,700,640.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759,457.12	120,334,186.37
2. 少数股东损益	9,780,577.81	8,366,454.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998.70	855,100.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998.70	855,100.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998.70	855,100.9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6,998.70	855,100.90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3,017,033.63	129,555,74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236,455.82	121,189,28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0,577.81	8,366,454.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59	0.05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29	0.05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053,815.58	61,594,343.12
减：营业成本	866,391.91	704,632.18
税金及附加	1,896,296.55	1,761,563.39
销售费用	300,161.09	356,695.77
管理费用	66,318,980.36	67,981,649.63
研发费用	3,386,565.88	4,050,740.18
财务费用	3,381,940.36	37,463,678.40
其中：利息费用	8,986,997.03	42,654,181.13
利息收入	5,619,587.62	13,292,186.00
加：其他收益	194,590.68	607,698.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40,154.70	-30,602,94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805,645.30	-25,561,381.97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3,514.89	3,167,474.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18.38	-141,826.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27.05	1,207,073.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062,501.25	-76,487,141.21
加：营业外收入	299,178.00	13,177.48
减：营业外支出	284,960.20	788,941.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076,719.05	-77,262,905.2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76,719.05	-77,262,905.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76,719.05	-77,262,905.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076,719.05	-77,262,905.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78	-0.03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70	-0.0351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2,080,812.82	2,874,035,849.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52,210.11	207,860,56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133,022.93	3,081,896,41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461,760.19	415,268,920.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025,953.98	431,968,61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470,073.01	265,662,21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239,432.64	1,694,821,37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2,197,219.82	2,807,721,12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5,803.11	274,175,28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508,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65,233.33	6,614,71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31,619.47	13,647,454.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2,072.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96,852.80	529,194,23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896,302.76	29,621,37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405,193,126.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64,502.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60,805.14	434,814,50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63,952.34	94,379,73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13,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1,095,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13,750.00	1,095,1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9,860,000.00	1,873,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58,200.27	43,807,89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248.06	67,221,65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456,448.33	1,984,319,55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242,698.33	-889,159,55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9,419.49	987,34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231,428.07	-519,617,19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004,118.52	1,230,621,314.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772,690.45	711,004,118.52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603,403.86	62,363,650.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8,470,148.25	5,508,010,45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073,552.11	5,570,374,10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23,476.99	55,396,77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71,039.05	5,797,84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8,180,048.67	5,400,541,65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0,874,564.71	5,461,736,28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198,987.40	108,637,82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257,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65,233.33	4,066,22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7,705.76	2,136,589.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32,939.09	319,102,81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364.90	1,918,85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58,888,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92,364.90	160,807,75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40,574.19	158,295,05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13,7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095,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13,750.00	1,095,1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4,860,000.00	1,873,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90,429.40	43,807,89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248.06	7,771,65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688,677.46	1,924,869,55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474,927.46	-829,709,55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35,365.87	-562,776,674.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304,383.97	906,081,058.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769,018.10	343,304,383.97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122,950.00				380,472,624.78		-7,690,401.28	4,375,197.77			-913,507,023.79		1,661,773,347.48	48,457,472.15	1,710,230,81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122,950.00				380,472,624.78		-7,690,401.28	4,375,197.77			-913,507,023.79		1,661,773,347.48	48,457,472.15	1,710,230,81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1,627,000.00				76,342,346.4	102,033,750.00	476,998.70	-248,000.39			232,759,457.12		288,923,940.07	-26,302,479.76	262,621,460.31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6,998.70					232,759,457.12		233,236,455.82	9,780,577.81	243,017,033.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627,000.00				76,342,234.64	102,033,750.00								55,935,484.64	36,083,057.7	19,852,42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627,000.00				20,406,750.00									102,033,750.00		102,033,7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447,735.89	102,033,750.00								-78,586,014.11	110,420.00	-78,475,594.11
4. 其他					32,487,748.75									32,487,748.75	-36,193,477.57	-3,705,728.8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248,000.39					248,000.39		248,000.39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					-		-	
								248,000.39					248,000.39		248,000.3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9,749.95				456,814.859.42	102,033.750.00	-7,213.402.58	4,127,197.38				680,747,566.67		1,950,697.287.55	22,154,992.39	1,972,852,227.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122,950.00				471,126,143.98		-8,545,502.18	4,375,197.77					-1,033,841,210.16	1,637,579.41	72,303,637.99	1,703,541,21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122,950.00				471,126,143.98		-8,545,502.18	4,375,197.77					-1,033,841,210.16	1,637,579.41	72,303,637.99	1,703,541,217.40
三、本期					-90,6		855,100.						120,334,	30,535,7	-23,8	6,689,60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519.20		90				186.37		68.07	46,165.84	2.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5,100.90				120,334,186.37		121,189,287.27	8,366,454.36	129,555,741.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35,998.59								-24,235,998.59	-32,214,001.41	-56,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235,998.59								-24,235,998.59	-32,214,001.41	-56,4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66,4															
					17,5															
					20.6															
					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8,122,950.00				380,472,624.78		-7,690,401.28	4,375,197.77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122,950.00				754,764,036.23					-514,776.95	0.20	2,438,110,03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2,198 ,122, 950.0 0				754,7 64,03 6.23					- 514,7 76,95 0.20		2,438 ,110, 036.0 3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81,62 7,000 .00				43,96 4,905 .89	102,0 33,75 0.00				61,07 6,719 .05		84,63 4,874 .9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61,07 6,719 .05		61,07 6,719 .05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81,62 7,000 .00				43,96 4,905 .89	102,0 33,75 0.00						23,55 8,155 .89
1. 所 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81,62 7,000 .00				20,40 6,750 .00							102,0 33,75 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23,55 8,155 .89	102,0 33,75 0.00						- 78,47 5,594 .11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9,749.00				798,728.94	102,033.75				-453,700.23		2,522,744.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122.95				821,207.79					-437,514.93		2,581,81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122.95				821,207.79					-437,514.93		2,581,81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6,443.76					77,262.97		143,706.66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77,262,905.27		- 77,262,905.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66,44							66,44
					3,763							3,763
					.66							.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8,122,950.00				754,764,036.23					-514,776,950.20		2,438,110,036.03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国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婧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哈尔滨誉衡药业有限公司，始建于2000年3月27日。2008年6月5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 659号文《商务部关于同意哈尔滨誉衡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哈尔滨誉衡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10,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10,5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 661号)核准，公司于2010年6月7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000万元。

2011年3月14日，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201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公司按总股本14,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28,000万股。

2014年9月19日，根据公司2014年9月9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截至2014年6月25日公司股份总数28,0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万元。

2014年10月31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向朱吉满、王东绪、杨红冰、国磊峰、刁秀强、李俊凌、杨海峰等7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258名关键岗位员工共计265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3,189.025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189.025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189.025万元。

2015年10月26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向4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1.925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1.925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300.95万元。

2015年11月24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焦磊、薛彬、张群霄、金光春、田百明、王沛、周灏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20.205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5280元/股，减少注册资本20.205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280.7450万元。

2016年4月20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以2016年4月20日总股本732,807,4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股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842.2350万元。该权益分配方案于2016年5月13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016年4月20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王海宁、董乐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4.4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296元/股。由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原激励对象董乐、王海宁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相应调整为13.20万股，回购价格调整为4.099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13.2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829.0350万元。

2017年7月15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回购汤春等5人所持有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14.94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3.509元/股(授予价格10.528元/股除以3，保留小数点后3位)；同意回购李静所持有

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 1.8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4.099 元/股(授予价格 12.296 元/股除以 3，保留小数点后 3 位)。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16.74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9,812.295 万元。

2024 年 2 月 5 日，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4 年 2 月 5 日为授予日，以 1.2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本次授予条件的 1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77,820,000 股限制性股票。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公司激励对象中有 10 人放弃认购合计 5,429,000 股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认购对象为 105 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 72,391,000.00 股。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7,239.1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7,051.40 万元。

2024 年 9 月 3 日，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4 年 9 月 3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A 股）共 11,4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每股 1.25 元。在确定预留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公司激励对象中有 2 人放弃认购合计 1,03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1 人减少认购合计 20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因此，实际认购对象为 43 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 10,180,000.00 股。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1,01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069.40 万元。

2024 年 8 月 23 日，根据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按照公司《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因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郭春敏等 4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经董事会审议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944,000 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25 元/股的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94.4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7,975.00 万元。

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2、组织形式、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718460989M。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总部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29 号。

3、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医药销售。

(1)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粉针剂（均为头孢菌素类）、粉针剂（激素类）、干混悬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头孢菌素类）、栓剂、原料药（秦龙苦素、炎琥宁、依托咪酯、氟比洛芬酯）、进口药品分包装（注射剂（玻璃酸钠注射液））；技术咨询、工艺技术转让、技术开发。

(2)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本集团主要产品是鹿瓜多肽注射液、安脑丸、安脑片、氯化钾缓释片、注射用磷酸肌酸钠、银杏达莫注射液、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注射用氟尿嘧啶、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等；

主要推广产品是普伐他汀钠片、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甲苯磺酸艾多沙班片等。

4、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长期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资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27“收入”、13“存货”、17“固定资产”、20“无形资产”、21“长期资产减值”、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誉衡（香港）有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5.00%以上

	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5.0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计投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00%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0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投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5.00%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5.0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预计未来收到或处置现金占非经营性现金流入或流出 10.0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

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

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 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 本集团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合并内关联方组合和医药销售代理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2)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

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②金融资产减值。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五、28“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标准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5.00%	2.38%

采用成本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年	5.00%	2.38%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年-10年		10.00%-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车间更新改造类在建工程在工程竣工且验收完成时结转为固定资产，设备安装类在建工程在验收完成且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判断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600 个月	按照土地证使用期	0.00%
非专利技术	120 个月	按照预计收益期	0.00%
专利权	0 个月-240 个月	按照专利证书有效期	0.00%
商标注册费	120 个月	按照预计收益期	0.00%
软件	60 个月	按照协议期限	0.00%
特许经营权	56 个月	按照协议期限	0.0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4)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药品研发项目，包括新药研制项目、仿制药研制项目、工艺改进项目、增加适应症项目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的具体处理原则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所发生的支出按照下述分别处理：

〈1〉 对于需要临床试验或临床备案的研发项目，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后或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人体生物等效性临床备案公示之后至获得生产批文并转产之前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进行资本化。其他不需要临床试验或临床备案的仿制药药品研发项目，取得生产批件之前所发生的研发支出予以费用化处理。

〈2〉 公司已上市销售的仿制药进行一致性评价属于药品核心工艺的扩展研究的，所发生的支出符合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予以资本化；其他情况予以费用化。

〈3〉 公司每季度对处于开发阶段的项目进行技术论证，论证是否如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如果经技术论证，认为项目取得成功的可能性很大、且评估项目成果对企业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或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项目研发支出方可资本化。否则，项目研发支出进行费用化处理。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

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

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医药制造业务

本集团医药制造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转移货物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

(3) 医药推广业务

本集团从事的医药推广业务，商品从上游供货方处直接运输至下游客户指定地点，未通过本集团库房存储，本集团不承担存货风险，本集团判断在商品交付给下游客户之前，本集团没有取得商品的控制权，因此在该等交易中本集团属于代理人，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本集团完成医药推广服务，取得客户的服务完成确认单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4) 医药研发及临床服务

本集团根据协议按阶段完成药品研发成果，并根据完成协议内容和合同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8、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

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均作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分部报告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对如下负债项目进行重新划分，并进行追溯调整：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备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应付款	-1,078,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8,000.00	

② 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相关规定对本集团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③ 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相关规定对本集团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	15%
西藏普德医药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15%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	15%
誉衡（香港）有限公司	16.5%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15%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哈尔滨誉衡安博医药有限公司、广州誉东健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二级子公司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 GR202323001148，有效期三年。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公司三级子公司西藏普德医药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 号文件，根据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税收优惠政策，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公司子公司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 GR202323001056，有效期三年。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公司二级子公司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被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 GR202414000099，有效期三年。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公司三级子公司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 GR202423000942，有效期三年。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公司子公司誉衡（香港）有限公司适用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7) 公司二级子公司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2022 至 2024 年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 GR202244001041，有效期三年。本期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 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84.65	7,650.09
银行存款	481,939,871.27	711,267,120.51
其他货币资金	8,744.43	500.00

合计	481,962,600.35	711,275,270.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870,635.92	64,382,251.6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的款项总额	8,744.43	500.00

其他说明：

注1：银行存款包含计提未到期应收利息 1,181,165.47 元。

注2：其他货币资金详见“附注七、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1,832.88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0,001,832.88	
其中：		
合计	30,001,832.88	

其他说明：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45,321.46	729,323.06
合计	1,245,321.46	729,323.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51,579.36	100.00%	6,257.90	0.50%	1,245,321.46	732,988.00	100.00%	3,664.94	0.50%	729,323.0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51,579.36	100.00%	6,257.90	0.50%	1,245,321.46	732,988.00	100.00%	3,664.94	0.50%	729,323.0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51,579.36	100.00%	6,257.90	0.50%	1,245,321.46	732,988.00	100.00%	3,664.94	0.50%	729,323.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57.9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251,579.36	6,257.90	0.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所述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票据	3,664.94	2,592.96				6,257.90
合计	3,664.94	2,592.96				6,257.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5,357,482.23	206,137,233.73
1至2年	160,865.12	140,678.44
合计	125,518,347.35	206,277,912.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125,518,347.35	100.00%	634,830.68	0.51%	124,883,516.67	206,277,912.17	100.00%	1,037,720.09	0.50%	205,240,192.08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25,518,347.35	100.00%	634,830.68	0.51%	124,883,516.67	206,277,912.17	100.00%	1,037,720.09	0.50%	205,240,192.08
合计	125,518,347.35	100.00%	634,830.68	0.51%	124,883,516.67	206,277,912.17	100.00%	1,037,720.09	0.50%	205,240,192.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34,830.6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账龄组合）	125,518,347.35	634,830.68	0.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所述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	1,037,720.09	-402,889.41				634,830.68
合计	1,037,720.09	-402,889.41				634,830.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1	16,576,425.72		16,576,425.72	13.21%	82,882.13
公司2	5,998,400.00		5,998,400.00	4.78%	29,992.00
公司3	5,855,512.00		5,855,512.00	4.67%	29,277.56
公司4	5,688,287.00		5,688,287.00	4.53%	28,441.44
公司5	5,525,680.00		5,525,680.00	4.40%	27,628.40
合计	39,644,304.72		39,644,304.72	31.59%	198,221.53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496,094.20	1,699,807.40
合计	2,496,094.20	1,699,807.4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82,594.40	
合计	6,582,594.40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699,807.40	-	796,286.80	-	2,496,094.20	-

注：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本集团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终止确认已贴现或已背书的应收票据，本集团管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出售为目标。故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③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869,579.34	26,651,941.36
合计	18,869,579.34	26,651,941.3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869,579.34	26,651,941.36
合计	18,869,579.34	26,651,941.3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33,619.79	1,345,143.27
1至2年	451,460.00	76,000.00
2至3年		25,668,223.20
3年以上	214,823,141.48	200,504,323.88
3至4年	15,627,723.20	1,182,295.00
4至5年	182,295.00	731,600.00
5年以上	199,013,123.28	198,590,428.88
合计	218,508,221.27	227,593,690.35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197,918,887.23	196,961,501.52
拆迁补偿款	11,912,595.00	21,912,595.00
押金保证金	7,203,933.96	6,956,900.00
个人往来	99,609.46	211,110.00
其他	1,373,195.62	1,551,583.83
合计	218,508,221.27	227,593,690.3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473,739.00	94.04%	192,744,313.75	93.80%	12,729,425.25	214,367,184.60	94.19%	193,550,219.35	90.29%	20,816,965.25
其中：										
樟树市亚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2,503,550.72	78.95%	172,503,550.72	100.00%	0.00	172,526,539.66	75.80%	172,526,539.66	100.00%	0.00
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9,212,595.00	4.22%	460,629.75	5.00%	8,751,965.25	16,212,595.00	7.12%	810,629.75	5.00%	15,401,965.25
杭州锐达投资	15,000,000.00	6.86%	15,000,000.00	100.00%	0.00	15,000,000.00	6.59%	15,000,000.00	100.00%	0.0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34,482.27	5.96%	6,894,328.18	68.71%	6,140,154.09	13,226,505.75	5.81%	7,391,529.64	79.08%	5,834,976.11
其中：										
组合 1	10,034,482.27	4.59%	6,894,328.18	68.71%	3,140,154.09	9,346,505.75	4.11%	7,391,529.64	79.08%	1,954,976.11
组合 2	3,000,000.00	1.37%	0.00	0.00%	3,000,000.00	3,880,000.00	1.70%	0.00	0.00%	3,880,000.00
合计	218,508,221.27	100.00%	199,638,641.93	91.36%	18,869,579.34	227,593,690.35	100.00%	200,941,748.99	88.29%	26,651,941.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964,180.4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樟树市亚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 1	172,526,539.66	172,526,539.66	172,503,550.72	172,503,550.72	100.00%	注 1
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注 2	16,212,595.00	810,629.75	9,212,595.00	460,629.75	5.00%	注 2
杭州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注 3
合计	203,739,134.66	188,337,169.41	196,716,145.72	187,964,180.47		

注 1：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决议终止收购弓静、樟树市亚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亚新合伙”）持有的上海瑾呈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同日，公司与弓静、亚新合伙签订《收购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弓静、亚新合伙由于资金安排等原因，未能按照《终止协议》约定的期限将全额收购保证金退还。截止 2018 年 6 月 6 日，弓静、亚新合伙共退还收购保证金 2,000 万元，尚有 18,000 万元尚未退还，后续弓静、亚新合伙向公司出具了新版的《关于退还收购保证金的承诺》，并向公司退还了收购保证金 500 万元。鉴于弓静、亚新合伙未按约定时间退还收购保证金及资金占用费的违约行为，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作为原告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 年 12 月 26 日，法院开庭审理本案，2020 年 3 月 30 日，法院判决樟树市亚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弓静应在七日内退还收购保证金，北京鑫诚瑞捷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 年 4 月 3 日一审判决生效后，于 2020 年 7 月 9 日立案执行，2020 年 9 月法官查封被执行人之一弓静的一套房产，并挂网拍卖，2020 年 12 月收到执行回款 247.35 万元。2024 年 9 月收到执行回款 19,056.87 元，2024 年 12 月收到执行回款 3,932.07 元。公司结合律师意见判断，预计无法收回款项，以前年度累计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 17,250.35 万元未收回。

注 2：2024 年 1 月，公司收到 700.00 万元拆迁补偿款。2025 年 1 月，公司收到 100.00 万元拆迁补偿款。

注 3：2017 年，公司作为出让方与受让方杭州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标的公司聚有财金服三方共同签署了《誉衡药业与锐达投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浙江聚有财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5% 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转让给宁波锐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锐山”）（原名杭州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锐山应在 2019 年 7 月 31 日后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宁波锐山未按期支付，公司聘请律师对该股权款信用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公司结合律师意见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京 0113 民初 7930 号，公司的诉讼请求基本得到法院支持，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该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05,619.79	15,527.30	0.05%
1 至 2 年	47,000.00	2,350.00	5.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6,423.20	3,211.60	50.00%
4 至 5 年	11,000.00	8,800.00	80.00%
5 年以上	6,864,439.28	6,864,439.28	100.00%
合计	10,034,482.27	6,894,328.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所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合并内关联方组合和医药销售代理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医药销售代理保证金	3,000,000.00		0.00%
合计	3,00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所述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487,159.39	725,000.00	191,729,589.60	200,941,748.9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4,201.46			-494,201.46
本期转回	500,000.00		22,988.94	522,988.94
本期核销	3,000.00			3,000.00
其他变动			-282,916.66	-282,916.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89,957.93	725,000.00	191,423,684.00	199,638,641.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941,748.99	-494,201.46	522,988.94	3,000.00	-282,916.66	199,638,641.93

合计	200,941,748.99	-494,201.46	522,988.94	3,000.00	-282,916.66	199,638,641.93
----	----------------	-------------	------------	----------	-------------	----------------

其中，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单位往来	172,503,550.72	5 年以上	78.95%	172,503,550.72
公司 2	单位往来	15,000,000.00	5 年以上	6.86%	15,000,000.00
公司 3	拆迁补偿款	9,212,595.00	3 至 4 年 9,041,300.00 4 至 5 年 171,295.00	4.22%	460,629.75
公司 4	保证金	3,000,000.00	3 至 4 年	1.37%	
公司 5	拆迁补偿款	2,700,000.00	3 至 4 年	1.24%	135,000.00
合计		202,416,145.72		92.64%	188,099,180.4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78,700.49	93.06%	9,414,588.94	91.89%
1 至 2 年	582,413.11	4.08%	393,677.45	3.84%
2 至 3 年	95,816.90	0.67%	49,746.50	0.48%
3 年以上	312,520.90	2.19%	387,932.40	3.79%
合计	14,269,451.40		10,245,945.2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本年本集团无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642,051.1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0.56%。

其他说明：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644,314.07	3,200,634.01	56,443,680.06	77,763,673.70	3,715,970.63	74,047,703.07
在产品	49,990,945.36		49,990,945.36	70,454,581.39	19,809,577.07	50,645,004.32
库存商品	124,154,658.85	42,572,374.36	81,582,284.49	117,101,878.25	53,811,299.57	63,290,578.68
低值易耗品及 包装物	609,406.97		609,406.97	582,096.28		582,096.28
在途物资	45,223.55		45,223.55	48,945.71		48,945.71
发出商品				2,052,277.47		2,052,277.47
合计	234,444,548.80	45,773,008.37	188,671,540.43	268,003,452.80	77,336,847.27	190,666,605.5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15,970.63	209,831.35		725,167.97		3,200,634.01
在产品	19,809,577.07			19,809,577.07		
库存商品	53,811,299.57	1,264,485.98		12,503,411.19		42,572,374.36
合计	77,336,847.27	1,474,317.33		33,038,156.23		45,773,008.37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1,592,676.33	6,814,257.7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17,533.84	605,253.32
其他	484,058.28	521,064.59
合计	14,794,268.45	7,940,575.63

其他说明：无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陕西佰美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081,465.70	1,081,465.7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
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
鼎泓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
南京佰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3,888,900.00	73,888,900.00					5,502,40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4,226.44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
合计	78,970,365.70	79,974,592.14					5,502,4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追加投资成为子公司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陕西佰美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2,518,534.30			
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鼎泓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 25,000,000.00			
南京佰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502,4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说明：无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射阳振阳医院	22,288,814.02				- 183,000.68						22,105,813.34	
心馨健康管理（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38,609,179.76				554,234.65						39,163,414.41	
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	7,646,338.82				- 622,644.62						7,023,694.20	

公司												
小计	68,544,332.60				-251,410.65						68,292,921.95	
合计	68,544,332.60				-251,410.65						68,292,921.9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SIMPLY JOY GLOBAL LIMITED (注)	33,922,791.74	33,423,982.67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	32,169,276.08	44,734,481.94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正贰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4,203,486.20	71,551,667.30
合计	130,295,554.02	149,710,131.91

其他说明：

2024年7月19日，Earls Mill Limited（以下简称“E公司”）与SIMPLY JOY GLOBAL LIMITED（以下简称“S公司”）签署协议，协议约定E公司将所持有的ABELZETA PHARMA, INC.（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股份转让给S公司。转让前，子公司誉衡香港通过E公司间接持有目标公司的股份；转让完成后，子公司誉衡香港实际通过S公司间接持有目标公司股份。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807,927.28			63,807,92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8,976.18			4,558,976.1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558,976.18			4,558,976.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8,366,903.46			68,366,903.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032,339.34			18,032,33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8,047.35			2,528,047.35
(1) 计提或摊销	756,243.56			756,243.56
(2) 固定资产转入	1,771,803.79			1,771,80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0,560,386.69			20,560,386.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301,902.62			13,301,90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301,902.62			13,301,902.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504,614.15			34,504,614.15
2. 期初账面价值	32,473,685.32			32,473,685.3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23,742,769.78	1,055,568,594.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23,742,769.78	1,055,568,594.1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37,806.35 2.65	13,359,593.8 1	745,626,820. 80	35,813,804.0 9	34,701,401.6 8	2,067,307,97 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9,552,557.59		26,794,712.0 5	1,175,066.19	803,052.92	38,325,388.7 5
(1) 购置	3,328,041.61		19,071,223.7 3	1,175,066.19	691,522.58	24,265,854.1 1
(2) 在建工程转入	6,224,515.98		7,723,488.32		111,530.34	14,059,534.6 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274,869.00		36,878,007.0 1	3,519,235.02	963,503.30	46,635,614.3 3
(1) 处置或报废	715,892.82		36,878,007.0 1	3,519,235.02	963,503.30	42,076,638.1 5
(2)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4,558,976.18					4,558,976.18
4. 期末余额	1,242,084.04 1.24	13,359,593.8 1	735,543,525. 84	33,469,635.2 6	34,540,951.3 0	2,058,997,74 7.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1,464,821. 68	10,237,363.8 0	598,211,368. 37	28,603,320.7 1	29,353,422.4 5	997,870,297. 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05,787.9 6	1,896,984.34	25,984,035.7 4	1,384,220.80	1,363,913.09	60,034,941.9 3
(1) 计提	29,405,787.9 6	1,896,984.34	25,984,035.7 4	1,384,220.80	1,363,913.09	60,034,941.9 3
3. 本期减少金额	2,368,568.81		31,477,297.3 6	2,701,027.27	859,478.78	37,406,372.2 2
(1) 处置或报废	596,765.02		31,477,297.3 6	2,701,027.27	859,478.78	35,634,568.4 3
(2)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1,771,803.79					1,771,803.79
4. 期末余额	358,502,040. 83	12,134,348.1 4	592,718,106. 75	27,286,514.2 4	29,857,856.7 6	1,020,498,86 6.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358,331.05		8,240,855.90	175,922.38	93,972.59	13,869,081.9 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0,012.18		77,866.87		14,236.08	3,392,115.13
(1) 计提	3,300,012.18		77,866.87		14,236.08	3,392,115.13
3. 本期减少	21,391.15		2,468,010.96	725.23	14,958.76	2,505,086.10

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1,391.15		2,468,010.96	725.23	14,958.76	2,505,086.10
4. 期末余额	8,636,952.08		5,850,711.81	175,197.15	93,249.91	14,756,110.9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4,945,048.33	1,225,245.67	136,974,707.28	6,007,923.87	4,589,844.63	1,023,742,769.78
2. 期初账面价值	900,983,199.92	3,122,230.01	139,174,596.53	7,034,561.00	5,254,006.64	1,055,568,594.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蒲公英生活楼	6,244,119.16	办理中
誉东制药锅炉房	1,639,825.73	办理中
莱博通包装车间	1,498,141.56	办理中
合计	9,382,086.45	

其他说明：无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85,323.06	3,045,406.14
合计	1,885,323.06	3,045,406.1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综合楼二楼微生物室工程	1,697,247.70		1,697,247.70			
4号库工程建设项目				1,002,574.63		1,002,574.63
生产大楼三楼办公室改造项目				705,000.00		705,000.00
厂区消防集中控制项目				442,477.90		442,477.90
控制室工程建设项目				425,480.94		425,480.94
安全设计诊断发现问题整改				266,680.54		266,680.54

实施项目					
立体库复建工程项目				171,032.89	171,032.89
201 原料车间 EHS 环保 VOC 治理项目				32,159.24	32,159.24
其他	188,075.36		188,075.36		
合计	1,885,323.06		1,885,323.06	3,045,406.14	3,045,406.14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073,114.13	4,073,114.13
其中：经营性租入	4,073,114.13	4,073,114.13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073,114.13	4,073,114.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78,852.36	678,852.36
(1) 计提	678,852.36	678,85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8,852.36	678,852.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94,261.77	3,394,26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商标注册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350,687.95	243,524,460.62	340,565,202.21	16,145,835.93		8,061,900.00	718,648,08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851,497.73	5,000,000.00		5,851,497.73
(1) 购置				851,497.73	5,000,000.00		5,851,497.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81,000.00	205,399.96			3,286,399.96
(1) 处置			3,081,000.00	205,399.96			3,286,399.96
4. 期末余额	110,350,687.95	243,524,460.62	337,484,202.21	16,791,933.70	5,000,000.00	8,061,900.00	721,213,184.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250,325.10	164,323,834.43	247,445,581.31	14,866,969.35		8,061,885.00	467,948,59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1,900.51	3,723,963.97	23,364,217.86	653,800.71	446,428.55	15.00	30,490,326.60
(1) 计提	2,301,900.51	3,723,963.97	23,364,217.86	653,800.71	446,428.55	15.00	30,490,326.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081,000.00	205,399.96			3,286,399.96
(1) 处置			3,081,000.00	205,399.96			3,286,399.96
4. 期末余额	35,552,225.61	168,047,798.40	267,728,799.17	15,315,370.10	446,428.55	8,061,900.00	495,152,521.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105,914.77	2,293,220.16				59,399,13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57,105,914 .77	2,293,220. 16				59,399,134 .93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74,798,462 .34	18,370,747 .45	67,462,182 .88	1,476,563. 60	4,553,571. 45		166,661,52 7.72
2. 期初 账面价值	77,100,362 .85	22,094,711 .42	90,826,400 .74	1,278,866. 58		15.00	191,300,35 6.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2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18、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	8,230,847.78	6,216,460.18				14,447,307.96
研究阶段支出		90,792,091.72			90,792,091.72	
合计	8,230,847.78	97,008,551.90			90,792,091.72	14,447,307.96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公英”）	42,128,204.8 6					42,128,204.8 6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德药业”）	1,639,012,34 2.27					1,639,012,34 2.27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拓”）	947,990,985. 96					947,990,985. 96
广州誉东健康	1,819,924.92					1,819,924.92

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誉东药 业”)						
合计	2,630,951,45 8.01					2,630,951,45 8.0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公英”)	42,128,204.86					42,128,204.86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德药业”)	1,269,980,065.97					1,269,980,065.97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拓”)	947,990,985.96					947,990,985.96
广州誉东健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东药业”)	1,819,924.92					1,819,924.92
合计	2,261,919,181.71					2,261,919,181.71

注：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普德药业采用公司未来 5 年现金流量作为收益预测指标，本次价值计算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经测试，未减值；华拓资产组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测试，以前年度已全额减值；誉东药业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预测可收回金额，以前年度已全额减值；蒲公英资产组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测试，以前年度已全额减值。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蒲公英	蒲公英减值测试的范围是蒲公英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		是
普德药业	普德药业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普德药业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		是
华拓	华拓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华拓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为了发挥并购资源的协同效应，公司并购华拓后，对磷酸肌酸钠产业链进行了整体规划和调整，主要是对管理架构、销售模式、		是

	价格策略等进行了调整，通过以上政策调整换取了磷酸肌酸钠整体业务的高速增长。因此公司将华拓资产组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组合。		
誉东药业	誉东药业减值测试的范围是誉东药业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877,766,244.10	1,009,230,000.00		5年	收入增长率：-24.07%~3.00% 利润率：9.81%~10.11% 折现率：11.50%	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9.81% 折现率：11.5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877,766,244.10	1,009,230,000.00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业绩承诺影响本年度的商誉减值测试。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504,773.05	5,925,715.95	39,113,302.23	5,866,995.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066,736.36	4,153,284.70	36,653,937.81	5,524,950.51
可抵扣亏损	9,869,231.54	1,480,384.73	2,269,843.86	567,460.96
信用减值准备	3,756,866.08	818,452.07	6,490,263.63	1,032,126.13
预提及纳税调整项目	27,688,564.60	4,086,340.31	53,451,231.50	8,017,684.72
合计	107,886,171.63	16,464,177.76	137,978,579.03	21,009,217.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6,486,998.63	10,984,065.05	71,520,881.78	11,779,310.4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331,919.17	2,299,787.88	2,251,756.18	337,763.42
合计	81,818,917.80	13,283,852.93	73,772,637.96	12,117,073.9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6,464,177.76	0.00	21,009,21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13,283,852.93	0.00	12,117,073.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4,818,989.69	281,185,947.54
可抵扣亏损	1,605,620,122.90	1,650,266,536.70
合计	1,850,439,112.59	1,931,452,484.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2,510,616.44	
2025年	37,666,413.04	37,666,413.04	
2026年	205,947,253.92	271,291,482.01	
2027年	80,685,525.62	80,917,296.49	
2028年	1,107,986,758.51	1,143,294,559.06	
2029年	56,718,646.66	28,306,683.77	
2030年	24,789,029.62	24,789,029.62	
2031年	3,769,819.71	7,486,644.02	
2032年	12,559,584.86	12,559,584.86	
2033年	26,609,508.71	41,444,227.39	
2034年	48,887,582.25		
合计	1,605,620,122.90	1,650,266,536.70	

其他说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2018〕76号《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三级子公司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 款项(注 1)	4,162,937.69		4,162,937.69	6,042,634.11		6,042,634.11
预付无形资产 款项(注 2)	36,064,369.6 0		36,064,369.6 0	13,068,369.6 0		13,068,369.6 0
合计	40,227,307.2 9		40,227,307.2 9	19,111,003.7 1		19,111,003.7 1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余额主要为预付工程款、预付设备款。

注 2：期末余额主要为预付专利技术款、预付研发款。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74,860,000.00
应付利息		829,728.35
合计		675,689,728.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余额	60,446,225.62	69,876,119.26
合计	60,446,225.62	69,876,119.2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32,722,437.11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32,722,437.11	

其他说明：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26,505.38	1,226,505.38
其他应付款	602,901,248.52	486,318,254.47
合计	604,127,753.90	487,544,759.85

注：公司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对其他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进行重新划分，并进行追溯调整，其他应付款 2024 年期初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减少 1,078,000 元。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26,505.38	1,226,505.38
合计	1,226,505.38	1,226,505.3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市场推广费	306,800,820.63	320,019,503.91
保证金	150,648,473.08	151,373,166.2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3,249,927.03	0.00
应付研发款项	16,540,000.00	0.00
个人往来	1,422,916.22	2,496,119.22
应付中介费	2,153,071.05	1,600,000.00
其他	22,086,040.51	10,829,465.13
合计	602,901,248.52	486,318,254.47

注：公司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对其他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进行重新划分，并进行追溯调整，其他应付款 2024 年期初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减少 1,078,000 元。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4,195,283.87	50,027,377.56
合计	44,195,283.87	50,027,377.56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062,794.83	320,312,105.70	338,264,685.27	66,110,215.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053.15	17,630,138.82	17,657,402.16	19,789.81
三、辞退福利	365,490.00	13,430,087.38	13,103,866.55	691,710.8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4,475,337.98	351,372,331.90	369,025,953.98	66,821,715.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612,532.69	288,416,930.24	306,513,004.18	65,516,458.75
2、职工福利费	24,883.42	9,807,828.86	9,822,912.28	9,800.00
3、社会保险费	35,561.59	10,893,500.70	10,917,860.03	11,202.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0,101,603.19	10,091,173.66	10,429.53
工伤保险费	35,561.59	755,695.36	790,484.22	772.73
生育保险费	0.00	36,202.15	36,202.15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8,810,751.76	8,800,629.76	10,12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9,817.13	2,383,094.14	2,210,279.02	562,632.25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4,062,794.83	320,312,105.70	338,264,685.27	66,110,215.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16,991,900.27	16,972,745.55	19,154.72
2、失业保险费	47,053.15	638,238.55	684,656.61	635.09
合计	47,053.15	17,630,138.82	17,657,402.16	19,789.81

其他说明：无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131,928.57	18,896,037.76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10,225,767.82	9,674,850.02
个人所得税	2,378,403.65	2,639,592.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1,552.84	1,309,847.90
教育费附加	743,864.36	960,240.91
印花税	287,241.53	724,782.24
土地使用税	127,950.35	663,083.02

房产税	345,412.23	2,347,479.06
环境保护税	1,625.52	1,470.94
其他	5,360.34	36,159.86
合计	32,289,107.21	37,253,543.80

其他说明：无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4,338.14	
合计	1,334,338.14	

其他说明：无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94,901.53	6,283,406.22
预计退款	8,224,253.76	
合计	13,819,155.29	6,283,406.22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281,150.2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4,338.14	
合计	1,946,812.10	

其他说明：无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873,938.63	1,050,800.00	6,006,650.89	12,918,087.7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873,938.63	1,050,800.00	6,006,650.89	12,918,087.74	--

其他说明：期末递延收益重要的余额为子公司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根据《关于下达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16]293号），于2016年取得哈尔滨市呼兰区发展改革局关于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国家专项资金13,610,000.00元。该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期末剩余未摊销金额为10,016,405.62元。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上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078,000.00	1,078,000.00

合计	1,078,000.00	1,078,000.00
----	--------------	--------------

其他说明：公司自2024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对其他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进行重新划分，并进行追溯调整，其他非流动负债中一年以上需支付的应付款项2024年期初余额较2023年期末余额增加1,078,000元。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98,122,950.00	82,571,000	0	0	-944,000	81,627,000	2,279,749,950.00

其他说明：

①根据2024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4年2月5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本次授予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授予77,820,000股限制性股票。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本集团激励对象中有10人放弃认购合计5,429,000股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实际认购对象为105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72,391,000股，收到激励对象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90,488,75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72,391,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18,097,750.00元。

②2024年9月3日，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9月3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A股）共11,41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授予价格为每股1.25元。在确定预留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公司激励对象中有2人放弃认购合计1,030,000.00股限制性股票，1人减少认购合计200,000.00股限制性股票。因此，实际认购对象为43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10,180,000.00股，收到激励对象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2,725,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18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2,545,000.00元。

③2024年8月23日，根据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按照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郭春敏等4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经董事会审议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44,000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25元/股的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本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944,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236,000.00元。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8,519,454.04	52,894,498.75		431,413,952.79
其他资本公积	1,953,170.74	23,447,735.89		25,400,906.63
合计	380,472,624.78	76,342,234.64		456,814,859.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因实施股权激励，“资本溢价”本期增加20,406,750.00元。股权激励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3、股本”所述。

2、本期因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5.00%股权、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5.00%股权增加“资本溢价”34,887,790.25元；本期因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减少“资本溢价”2,400,041.50元，截止2024年年底，公司持有该合伙企业96.50%的份额。上述事项合计增加“资本溢价”32,487,748.75元。

3、因实施股权激励，本期股权激励费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23,447,735.89元。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3,213,750.00	1,180,000.00	102,033,750.00
合计		103,213,750.00	1,180,000.00	102,033,75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因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增加库存股 103,213,750.00 元，回购且注销离职人员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减少库存股 1,180,000.00 元，详见“七、33 股本”所述。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90,401.28	476,998.70				476,998.70		- 7,213,402.5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690,401.28	476,998.70				476,998.70		- 7,213,402.5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7,690,401.28	476,998.70				476,998.70		- 7,213,402.5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375,197.77		248,000.39	4,127,197.38
合计	4,375,197.77		248,000.39	4,127,197.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507,023.79	-1,033,841,210.1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3,507,023.79	-1,033,841,210.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759,457.12	120,334,186.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0,747,566.67	-913,507,023.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35,708,181.57	1,134,177,317.18	2,619,023,583.05	1,091,132,647.14
其他业务	5,023,848.60	1,734,673.22	7,015,723.66	1,578,436.24
合计	2,440,732,030.17	1,135,911,990.40	2,626,039,306.71	1,092,711,083.3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中药		化学药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心脑血管药物					182,055.54	41,616,934.51	487,447.78	288,357.96			669,503.32	329,974.90
					4.69	.51	0.02	8.56			4.71	3.07
骨科药物							271,532.47	47,151,712.62			271,532.47	47,151,712.62
维生素类药物							1,125,237,416.07	601,897,821.95			1,125,237,416.07	601,897,821.95
抗感染药物							51,035,223.15	38,870,015.73			51,035,223.15	38,870,015.73
抗肿瘤药物							128,810,627.71	25,824,659.60			128,810,627.71	25,824,659.60
电解质类药物							124,180,591.85	52,513,270.50			124,180,591.85	52,513,270.50
消化系统药物							9,924,575.00	5,503,482.27			9,924,575.00	5,503,482.27
肾病药物							15,948,437.56	12,452,447.72			15,948,437.56	12,452,447.72

其他 用药 领域					35,84 0.70	33,21 4.54	39,49 9,669 .18	19,95 5,789 .18			39,53 5,509 .88	19,98 9,003 .72
其他 业务									5,023 ,848. 60	1,734 ,673. 22	5,023 ,848. 60	1,734 ,673. 22
合计					182,0 91,38 5.39	41,65 0,149 .05	2,253 ,616, 796.1 8	1,092 ,527, 168.1 3	5,023 ,848. 60	1,734 ,673. 22	2,440 ,732, 030.1 7	1,135 ,911, 990.4 0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85,490.99	12,517,510.83
教育费附加	8,689,241.86	9,227,709.71
房产税	9,933,116.84	10,019,500.36
土地使用税	2,150,751.68	2,158,102.58
车船使用税	45,848.68	58,907.72
印花税	1,293,249.26	2,132,930.42
环境保护税	5,867.52	4,006.58
其他	1,996.40	
合计	33,805,563.23	36,118,668.20

其他说明：无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支出	87,598,002.79	102,590,205.95
股权激励费	23,558,155.89	
办公费用	18,665,247.67	22,088,652.31
折旧及摊销	15,456,423.71	17,521,119.55
中介服务费	5,592,841.82	6,745,419.93
停工损失	9,081,509.57	20,498,625.43
其他	6,752,696.77	5,750,882.18
合计	166,704,878.22	175,194,905.35

其他说明：无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费用	616,072,245.33	881,073,070.24
人力资源支出	163,981,854.17	175,210,226.85
办公费用	9,781,060.52	10,377,393.13
其他	2,812,781.80	1,858,010.94
合计	792,647,941.82	1,068,518,701.16

其他说明：无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	49,836,409.71	41,124,780.10
人力资源支出	18,531,288.75	18,033,509.03
物料消耗	14,364,517.01	10,479,187.36
办公费用	4,103,938.85	6,888,030.36
折旧及摊销	2,182,911.45	4,462,725.06
检验检测费	1,052,960.55	3,019,144.70
临床费用	337,734.34	787,227.08
其他	382,331.06	643,617.97
合计	90,792,091.72	85,438,221.66

其他说明：无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20,044.88	42,654,181.13
利息收入	-9,959,815.69	-18,473,913.07
汇兑损益	-1,131,259.76	-1,194,754.55
银行手续费	203,316.43	8,326,853.71
合计	-1,067,714.14	31,312,367.22

其他说明：无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71,697,423.25	78,076,856.55

其他说明：本期重要发生额为子公司西藏普德收到2023年度促进产业投资发展奖励资金28,126,851.22元。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2.88	548,043.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981,197.35	-18,482,364.13
合计	-13,979,364.47	-17,934,320.91

其他说明：无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1,410.65	-44,543,584.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08,113.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502,400.00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7,446.55
合计	5,250,989.35	-23,438,023.69

其他说明：无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92.96	1,132.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2,889.41	208,239.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7,190.40	1,851,883.09
合计	1,417,486.85	2,061,254.22

其他说明：无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74,317.33	-3,207,042.6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392,115.13	-96,660.62
合计	-4,866,432.46	-3,303,703.22

其他说明：无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395,603.19	2,839,189.27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548.43	
火灾事故净损益		2,023,272.68	
确实无法支付款项	1,056,533.52	285,979.81	1,056,533.52
其他	159,437.64	333,040.52	159,437.64
合计	1,215,971.16	2,660,841.44	1,215,971.16

其他说明：无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31,520.00	19,800.00	331,520.00
滞纳金赔偿款	1,905,743.42	715,891.35	1,905,743.42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39,571.90	186,453.99	139,571.90
其他	0.01	7,159.14	0.01
合计	2,376,835.33	929,304.48	2,376,835.33

其他说明：无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440,266.62	36,070,312.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11,818.91	12,007,195.28
合计	41,152,085.53	48,077,508.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3,692,120.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923,030.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067,774.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2,516.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83,702.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56,504.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61,070.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69,553.01
残疾人加计扣除	-106,503.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850,467.45
税率变动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	0.00
所得税费用	41,152,085.53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6、其他综合收益。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74,518,049.95	91,804,807.52
收到补贴款	63,332,719.38	71,574,726.46
收到往来款	278,449.78	3,925,627.45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0,239,857.67	25,320,109.07
收到其他项目	2,683,133.33	15,235,291.98
合计	151,052,210.11	207,860,562.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	770,132,629.39	1,047,139,963.59
支付的特许权使用费	626,817,216.80	556,580,815.80
支付保证金	50,121,888.56	85,055,315.21
支付单位往来款	262,270.00	3,207,735.65
支付个人往来款	474,850.00	749,809.54
支付捐赠和赞助款	300,000.00	19,800.00
支付滞纳金等	1,428,614.35	14,335.43
支付银行手续费	188,679.84	587,727.03
支付其他项目	1,513,283.70	1,465,876.33
合计	1,451,239,432.64	1,694,821,378.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330,300,000.00
收到誉衡生物股权转让款		122,400,000.00
赎回明毅固盛十号私募基金		50,000,000.00
合计	0.00	502,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30,3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00.00	
支付南京佰麦增资及股权收购款		73,888,900.00
合计	30,000,000.00	404,188,9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1,048,129.11	
回购不符合条件限制性股票	1,190,118.95	
银团贷款手续费		7,771,658.08
支付少数股东减资款		21,450,000.00
支付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38,000,000.00
合计	2,238,248.06	67,221,658.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75,689,728.35	115,000,000.00	8,528,471.92	799,218,200.27		
租赁负债			4,136,765.84	855,615.60		3,281,150.24
合计	675,689,728.35	115,000,000.00	12,665,237.76	800,073,815.87		3,281,150.24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2023年6月、2023年7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持有的广州誉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公司广州誉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生物”）42.12%股权以2.40亿元的交易价格出售给青岛普晟普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晟普利”）。

2023年7月，双方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①签订协议后2个工作日内，普晟普利向公司支付转让定金1,000.00万元。
- ②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普晟普利向公司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对价11,240.00万元。同时普晟普利向公司支付的转让定金转为首笔转让款。
- ③2023年12月31日前，普晟普利在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手续完毕后，应向公司支付剩余全部11,760.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同时普晟普利将上述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以保障剩余股权款的支付。

2023年8月，公司已经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将誉衡生物的股权过户至普晟普利，公司不再参与誉衡生物的日常经营管理；普晟普利已向公司支付了第一笔和第二笔股权转让款合计12,240.00万元，同时将持有42.12%誉衡生物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普晟普利尚未支付第三笔股权转让款11,760.00万元，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委托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等立案材料。2024年12月27日，法院就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内容见“十七、2”。后续，被告普晟普利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就该案进行了立案。2025年3月28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就该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内容见“十七、2”。公司能否收回剩余股权处置款存在不确

定性。若公司后续收回剩余股权处置款，将产生投资收益并增加收到当年的利润，将可能对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2,540,034.93	128,700,640.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48,945.61	1,242,449.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791,185.49	74,068,070.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678,852.36	
无形资产摊销	30,490,326.60	30,308,49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88,67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95,603.19	-2,839,189.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71.91	186,453.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79,364.47	17,934,320.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88,785.12	49,231,084.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0,989.35	23,438,02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5,039.89	12,764,03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6,779.02	-756,842.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43,091.13	35,444,38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52,956.81	63,571,286.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54,511.32	-97,862,851.81
其他	23,558,155.89	-66,443,76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5,803.11	274,175,284.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0,772,690.45	711,004,118.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1,004,118.52	1,230,621,314.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231,428.07	-519,617,195.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60,950.24	
其中：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0,950.2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447.86	
其中：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447.8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664,502.38	

其他说明：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0,772,690.45	711,004,118.52
其中：库存现金	13,984.65	7,650.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0,758,705.80	710,996,468.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772,690.45	711,004,118.52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应计利息	1,181,165.47	270,652.08	应计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8,744.43	500.00	使用受限
合计	1,189,909.90	271,152.08	

其他说明：无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744.43	8,744.43	保证金户	保证金等	500.00	500.00	保证金户	保证金

			利息等				利息等	
固定资产	876,206,299.70	644,672,875.03	银行贷款抵押	抵押受限	741,484,503.09	517,348,974.23	银团贷款抵押	抵押受限
无形资产	82,502,702.43	60,695,561.03	银行贷款抵押	抵押受限	62,065,551.41	45,072,059.14	银团贷款抵押	抵押受限
投资性房地产	29,158,275.00	22,155,971.91	银行贷款抵押	抵押受限				
合计	987,876,021.56	727,533,152.40			803,550,554.50	562,421,533.37		

其他说明:

(1) 根据《2024年誉衡药业(抵)字0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土地(评估价值11,611.08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4年誉衡药业(总)字0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授信期限自2024年11月27日起至2025年10月7日止,担保债权最高金额为人民币8,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2) 根据《2024年誉衡药业(抵)字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土地(评估价值2,962.63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4年誉衡药业(总)字0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授信期限自2024年11月27日起至2025年10月7日止,担保债权最高金额为人民币8,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3) 根据编号为2023092600000079最高额抵押合同,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以房产(评估价值14,038.74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广州誉东健康制药与广州银行广州江南西支行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4广银江南西授字第002号》的《授信协议书》/《个人综合授信合同》/《开立信用证额度合同》及其修改或补充协议提供担保,授信期限从2024年3月6日至2025年3月6日止,担保债权最高金额为人民币9,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4) 根据编号为ZD6519202400000004最高额抵押合同,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土地(评估价值33,395.42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债权人在自2024年06月25日至2027年06月24日止的期间内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5) 根据编号YYB22(高抵)20240001最高额抵押合同,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以房产(评估价值4,560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为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万柳支行签订编号为YYB22(融资)20240001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担保,贷款期限自2024年3月25日起至2027年3月25日止,担保债权最高金额为人民币2,3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6) 根据编号为YYB2210120240019-21抵押合同,誉衡(北京)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土地(评估价值6,142.00万元人民币)设定抵押,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万柳支行在自2024年06月24日至2025年06月24日止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906,077.96	7.1884	64,020,450.45
欧元			
港币	85,959.57	0.9260	79,601.97

其他说明：无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75,932.8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3,651.7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53,224.0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53,224.04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土地及房屋	3,248,314.43	
车辆	70,796.44	
合计	3,319,110.8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175,030.43	3,030,100.98
第二年	3,197,763.48	3,046,258.43
第三年	2,912,315.20	3,197,763.48
第四年		2,912,315.2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	52,716,454.05	40,384,780.10
人力资源支出	19,912,378.45	19,375,977.39
物料消耗	15,168,084.46	12,986,548.89
办公费用	4,488,175.06	7,217,203.53
折旧及摊销	2,276,543.47	4,657,292.92
检验检测费	1,714,370.92	3,219,984.33
临床费用	337,734.34	787,227.08
其他	394,811.15	783,975.69
合计	97,008,551.90	89,412,989.9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0,792,091.72	85,438,221.66
资本化研发支出	6,216,460.18	3,974,768.2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注射用环磷酰胺的一致性评价研究	5,447,562.73	4,397,954.73						9,845,517.46
注射用左亚叶酸钙的一致性评价研究	2,783,285.05	1,818,505.45						4,601,790.50
合计	8,230,847.78	6,216,460.18						14,447,307.9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对象	合并理由
天津誉衡博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宁波誉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山东博道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苏州博卫达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安徽博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大连誉衡博道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其他

合并对象	理由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茂林衡泰”）	2024年6月18日，茂林衡泰完成工商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誉衡药业(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北京”）对茂林衡泰的持股比例变更为83.50%，茂林衡泰纳入合并报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誉衡北京对茂林衡泰的持股比例为96.5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誉衡经纬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药推广		100.00%	自行设立
誉衡嘉孕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76,000,000.00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		自行设立
哈尔滨誉衡安博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药销售	100.00%		自行设立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延寿	延寿	医药制造	85.00%		企业合并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药制造		100.00%	企业分立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投资服务	100.00%		企业合并
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药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	86,000,000.00	启东	启东	医药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138,800,000.00	大同	大同	医药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西藏普德医药有限公司	8,000,000.00	达孜县	达孜县	医药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誉衡（香港）有限公司	202,908,324.00	香港	香港	投资服务	100.00%		企业合并
宁波誉衡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宁波	宁波	投资服务	100.00%		自行设立
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	402,089,2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药制造		100.00%	自行设立

司							
誉衡（北京）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贸易进出口		100.00%	自行设立
广州誉东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3,120,000.00	广州	广州	批发和零售		100.00%	企业合并
誉衡药业（北京）有限公司	1,5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投资服务	100.00%		自行设立
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自行设立
安徽博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蚌埠	蚌埠	医药推广		100.00%	自行设立
广州誉东健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州	广州	零售		100.00%	自行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37,500.00	宁波	宁波	投资服务		96.50%	企业合并
安徽博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	安徽	医药推广		100.00%	自行设立
大连誉衡博道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大连	大连	医药推广		100.00%	自行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15.00%	5,171,173.70		22,098,969.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变动为 52,905.00 元。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哈尔	131,3	62,62	193,9	51,34		51,34	69,01	70,03	139,0	31,24		31,24

滨蒲 公英 药业 有限 公司	39,90 3.41	9,249 .17	69,15 2.58	0,431 .51		0,431 .51	2,423 .89	2,729 .90	45,15 3.79	3,624 .04		3,624 .04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哈尔滨蒲 公英药业 有限公司	182,451,6 46.72	34,474,49 1.32	34,474,49 1.32	58,199,84 6.44	101,238,3 97.91	- 1,871,359 .95	- 1,871,359 .95	6,316,089 .55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林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和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5% 的股权，具体影响详见下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合计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8,000.00	1,307,200.00	1,355,200.00
--现金	48,000.00	1,307,200.00	1,355,2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8,000.00	1,307,200.00	1,355,2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914,093.05	33,328,897.20	36,242,990.25
差额	-2,866,093.05	-32,021,697.20	-34,887,790.2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866,093.05	32,021,697.20	34,887,790.2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292,921.95	68,544,332.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1,410.65	676,758.34
--综合收益总额	-251,410.65	676,758.34

其他说明：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873,938.63	1,050,800.00		6,006,650.89		12,918,087.7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1,697,423.25	78,076,856.55
营业外收入		18,548.43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子公司誉衡香港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公司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内地，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主要为美元银行存款、金融资产等，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低，因此汇率变动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风险由本集团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集团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集团持有的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未折现现金流量总额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0,446,225.62	60,446,225.62	-	-	60,446,225.62
其他应付款	602,901,248.52	602,901,248.52	-	-	602,901,248.52

(3)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公司认为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171,108.96	100,622,372.14	162,793,481.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1,832.88		30,001,832.88
应收款项融资			2,496,094.20	2,496,094.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169,276.08	98,126,277.94	130,295,554.02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78,970,365.70	78,970,365.70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投资			78,970,365.70	78,970,365.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2,171,108.96	179,592,737.84	241,763,846.8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以活跃市场报价作为第一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其中采用了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估值技术，参考类似证券的股票价格、市净率、企业价值倍数等参数，并考虑流动性折扣，确定被投资公司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持有的私募基金份额、非上市公司股权及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根据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技术或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情况，判断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3、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射阳振阳医院	联营企业
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时任董事长胡晋先生曾在信邦制药任职董事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921,596.66	13,143,189.5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539,200.00	16,971,6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7,654.87	74,890.27
合同负债	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1,548.04	811,548.04
其他应付款	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9,145.20	139,145.20
其他应付款	射阳振阳医院	11,500,000.00	5,50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82,571,000.00	103,213,750.00					944,000.00	1,180,000.00
合计	82,571,000.00	103,213,750.00					944,000.00	1,180,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详见“七、33 股本”所述。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基于授予日当天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价确定，并最终确认本次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分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个人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数量为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72,275,532.9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558,155.89

其他说明：无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3,558,155.89	
合计	23,558,155.89	

其他说明：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如“七、55、(4)”所述，公司能否收回剩余股权处置款存在不确定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等相关规定，不应确认为一项资产，若公司后续收回剩余股权处置款，将产生投资收益并增加收到当年的利润。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本期本集团无利润分配的情况。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誉衡生物股权转让尾款诉讼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4）京03民初1863号）针对誉衡生物股权转让纠纷一案（详见六、55（4））作出如下判决：

- ① 被告普晟普利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公司股权转让款117,600,000元及违约金（以117,600,000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自2024年1月1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 ② 公司对被告普晟普利质押的34,336万元誉衡生物股权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本判决第1项确认的债务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 ③ 被告杨晓轩对被告普晟普利的上述第1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④ 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普晟普利已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就该案进行立案。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5）京民终92号），判决如下：

- ①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② 二审案件受理费100,968.32元，由普晟普利负担（已交纳）。

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2) 股份回购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11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元/股（含本数）。

截至2025年3月15日，公司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2025年3月10日至2025年3月13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32,307,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42%，最高成交价2.51元/股，最低成交价2.4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不含交易费用）合计79,994,101.6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已于202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32,307,224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42%，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中药	化药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193,969,152.58	2,525,025,333.30	5,125,552,136.25	-	2,825,112,612.64

				9	
负债总额	51,340,431.51	1,068,535,001.55	1,353,699,760.69	1,622,464,861.05	852,260,332.70
主营业务收入	182,091,385.39	2,253,616,796.18			2,435,708,181.57
主营业务成本	41,650,149.05	1,092,527,168.13			1,134,177,317.18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30,929,268.59	952,337,442.79
合计	730,929,268.59	952,337,442.7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	730,064,339.16	952,148,261.65
单位往来	193,231,292.27	193,245,601.96
押金保证金	742,873.96	63,300.00
其他	110,431.64	122,466.00
合计	924,148,937.03	1,145,579,629.6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7,549,505.29	579,436,635.96
1至2年	99,553,007.03	3,553,672.12
2至3年	3,553,672.12	369,353,781.87
3年以上	553,492,752.59	193,235,539.66
3至4年	360,280,201.87	4,000.00
4至5年	4,000.00	
5年以上	193,208,550.72	193,231,539.66
合计	924,148,937.03	1,145,579,629.6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203,550.72	20.58%	190,203,550.72	100.00%		190,226,539.66	16.61%	190,226,539.6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3,945,386.31	79.42%	3,016,117.72	77.71%	730,929,268.59	955,353,089.95	83.39%	3,015,647.16	94.10%	952,337,442.79
其中：										
组合 1	3,881,047.15	0.42%	3,016,117.72	77.71%	864,929.43	3,204,828.30	0.28%	3,015,647.16	94.10%	189,181.14
组合 2	730,064,339.16	79.00%			730,064,339.16	952,148,261.65	83.11%			952,148,261.65
合计	924,148,937.03	100.00%	193,219,668.44	20.91%	730,929,268.59	1,145,579,629.61	100.00%	193,242,186.82	16.87%	952,337,442.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503,550.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樟树市亚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2,526,539.66	172,526,539.66	172,503,550.72	172,503,550.72	100.00%	详见“附注七、6 其他应收款”所述
杭州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详见“附注七、6 其他应收款”所述
合计	187,526,539.66	187,526,539.66	187,503,550.72	187,503,55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16,117.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1,223.95	4,256.12	0.50%
1 至 2 年	15,000.00	750.00	5.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823.20	2,911.60	50.00%
4 至 5 年	4,000.00	3,200.00	80.00%
5 年以上	3,005,000.00	3,005,000.00	100.00%
合计	3,881,047.15	3,016,117.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15,647.16		190,226,539.66	193,242,186.8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70.56			470.56
本期转回			22,988.94	22,988.9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016,117.72		190,203,550.72	193,219,668.4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3,242,186.82	470.56	22,988.94			193,219,668.44
合计	193,242,186.82	470.56	22,988.94			193,219,668.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	285,761,906.08	1 年以内 190,000,000.00 1 至 2 年 95,761,906.08	30.92%	
公司 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	275,940,561.78	3 至 4 年	29.86%	
公司 3	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172,503,550.72	5 年以上	18.67%	172,503,550.72
公司 4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	60,560,752.81	1 年以内 495,358.64 1 至 2 年 500,000.00 3 至 4 年 59,565,394.17	6.55%	
公司 5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	57,359,207.96	1 年以内	6.21%	
合计		852,125,979.35		92.21%	172,503,550.7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79,009,957.57	1,027,525,191.93	2,051,484,765.64	3,166,882,974.64	1,027,525,191.93	2,139,357,782.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696,466.40		29,696,466.40	30,502,111.70		30,502,111.70
合计	3,108,706,423.97	1,027,525,191.93	2,081,181,232.04	3,197,385,086.34	1,027,525,191.93	2,169,859,894.4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誉衡嘉孕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广州誉东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507,616.97	507,616.97	
哈尔滨蒲公英药业有限公司	155,000.00					352,700.00	155,352.70	
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572.660.84	1,027,525,191.93					14,572.660.84	1,027,525,191.93
誉衡(香港)有限公司	202,908.324.00						202,908.324.00	
宁波誉衡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誉衡药业(北京)有限公司	1,558,552,993.26						1,558,552,993.26	
哈尔滨誉衡安博医药有限公司	16,467.204.61					1,264,658.75	17,731.863.36	
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 ¹	95,856.600.00			95,856.600.00				
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						1,611,792.97	1,611,792.97	
哈尔滨誉衡经纬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033,764.07	1,033,764.07	
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						108,562.58	108,562.58	
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2,291,460.35	2,291,460.35	
西藏普德医药有限						104,753.37	104,753.37	

公司												
天津誉衡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127,291.22	127,291.22	
广州誉东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30,765.22	30,765.22	
安徽博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43,504.32	543,504.32	
大连誉衡博道科技有限公司										6,713.11	6,713.11	
合计	2,139,357,782.71	1,027,525,191.93				95,856,600.00				7,983,582.93	2,051,484,765.64	1,027,525,191.93

注：2024年11月母公司与子公司普德药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普德药业以1.30亿元的价格收购子公司启东华拓药业有限公司，股权于2024年11月交割，交易时点标的公司账面价值为9,585.66万元，产生资产处置收益3,414.34万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射阳振阳医院	22,288,814.02				-183,000.68							22,105,813.34	
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13,297.68				-622,644.62							7,590,653.06	
小计	30,502,111.70				-805,645.30							29,696,466.40	
合计	30,502,111.70				-805,645.30							29,696,466.4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088,116.88		58,833,632.12	
其他业务	2,965,698.70	866,391.91	2,760,711.00	704,632.18
合计	99,053,815.58	866,391.91	61,594,343.12	704,632.18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5,645.30	-45,349,495.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143,400.00 ¹	14,489,75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502,400.00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796.99
合计	38,840,154.70	-30,602,945.21

注：1 详见“十八、2 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56,031.28	本期主要系转让闲置药品注册证书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173,882.91	本期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79,364.47	本期主要系持有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苏州工业园区原点正则贰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股权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2,988.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1,292.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819,203.53	本期主要系誉衡制药收到的委托加工补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20,944.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99,958.88	
合计	49,450,546.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9%	0.1059	0.1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4%	0.0834	0.0810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国磊峰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